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代码	152	项目名称	购买社工服务费	预算金额（万元）	189.6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评分意见
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7	独立第三方评价服务报告未提供。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32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分）	产出效率（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9	产出数量和质量还存在欠缺，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环境效益指标年初指标名称和指标内容没有具体量化数据，但完成情况中填列了具体数据，由于缺乏数据对比。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效益指标（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扣分项（-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合计	—	—	100	————————————	93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优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189.68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89.68万元，支出实现率100%，根据项目单位描述，该项目为常规性项目，主要用于购买居家养老社工服务和购买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两项工作 ，属于单位职责范围，项目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但该项目既然属于购买社会服务项目，应提供独立第三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对中标方是否如期提供了合同约定服务的第三方评价服务报告 ，不宜自评自认。该项目得分为93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主要问题：（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自评表中绩效部分内容填报比较完整，绩效完成情况有相应的量化指标，质量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及社会效益指标均提供了相关数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也有相关表述，不足之处在于上年度项目实施整改情况没有填写 。 2.该项目既然属于购买社会服务项目，应提供独立第三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对中标方是否如期提供了合同约定服务的第三方评价服务报告 ，独立第三方报告未提供。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该项目属于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一个是居家养老社工服务项目，另一个是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项目，建议在项目末期评估人员组成方面，应吸纳独立第三方代表和服务对象代表参加，不宜只由甲方代表和社区民政干部代表组成，其客观性难以得到保障。 2.资金管理方面： （1）该项目预算资金申报比较精准，所申报的预算189.68万元和实际支出完全一致，预算编制准确。 （2）该项目预算支付进度和合同中规定不一致，根据所提供的中标合同及采购文件，居家养老社工服务中标金额为479.4万元（159.8万元/年）；而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中标金额为89.64万元（29.88万元/年），按规定，第三次支付是在项目末期评估完成后，但根据所提供的支付凭证，第三次支付金额同时将下年度第一次的金额一并支付了，资金管理不严谨。第三次支付应是项目评估完成后，和第一次支付的服务期第一个月内性质完全不同，不宜在一笔款项中支付，预算执行严谨性不够。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在自评表中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中填写了居家养老社工和兜底社工服务具体的量化指标 ，在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中也有具体数据分析，项目绩效比较完整，但在上年度绩效自评核查情况中没有提供上年度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 2.在效益指标中，尤其是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环境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中年初指标名称和指标内容没有具体量化数据，但完成情况中填列了具体数据，由于缺乏数据对比，是否100%完成难以判断。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建议进一步完善自评表填报，上年度绩效自评核查情况要填写完整，尤其是上年度项目整改落实情况的表述 。 2.建议在项目末期评估人员组成方面，应吸纳独立第三方代表和服务对象代表参加，不宜只由甲方代表和社区民政干部代表组成 。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1）建议实施项目精细化管理，根据合同规定，将资金支付时间与项目开展完成进度和质量挂钩 。 （2）建议对项目末期评估应由甲方代表 、社区民政干部等相关方参与，对乙方服务开展情况综合评价 。 2.资金管理方面。 （1）建议加强项目预算支付严谨性，第三次支付应在项目末期评估完成后针对当年度尾款进行支付，下一个年度首期款是另一个预算年度资金支付的开始，不要混在一起支付。 （2）建议资金支付时间和项目完成进度保持一致，第一个月支付50%次、第七个月支付40%、项目末期验收后支付剩余10%，建议更改为签订合同预先支付40%，项目合同中期验收后支付40%，项目末期验收后再支付剩余20%。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建议在自评表中，提供上年度绩效自评核查情况中没有提供的上年度项目实施整改情况方面内容。 2.建议在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环境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中增加年初指标名称和指标内容中具体量化数据，使得完成情况和年初计划情况有对比，以便判断其完成率。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日期：2022年 8月29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代码	153	项目名称	河涌水质应急处理设备及材料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万元）	190.7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评分意见**
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5	自评表中内容填报简单，自评材料提供不严谨。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32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预算支付进度和合同中规定不一致，预算执行严谨性不够。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 、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				4	
	资金管理（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 ，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分）	产出效率（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				8	只填写了完成6条河涌水质应急处理的量化指标，其他绩效指标量化不够。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 ，确定质量达标情况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 、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				8	
	效益指标（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 、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 、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				14	社会效益指标以定性为主，难以衡量。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				5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 （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扣分项（-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合计	—	—	100	————————————				80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190.76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90.76万元，支出实现率100%，根据项目单位描述，该项目主要用于河涌水质应急处理设备及材料采购，属于单位职责范围，项目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该项目得分为80分，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主要问题：（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自评表中内容填报简单，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一栏基本空白，项目立项依据未提供，自评材料提供不严谨。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该项目应属于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2020年完成政府采购，2021年支付部分合同款，由于双方在签订的合同中明确付款条件是按实际的实施进度进行支付，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递交进度清单给采购人确认，每月按进度清单的确认量进行支付，剩余款项在竣工结算完成后15日内支付。因此，是否按上述要求管理项目应提供相关确认清单。 2.资金管理方面： 该项目预算支付进度和合同中规定不一致，合同是2020年9月签订的，但资金支付是2021年支付的，并且是否按合同约定实施进度进行支付难以判断，预算执行严谨性不够。 （三）项目绩效方面 在自评表中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中只填写了完成6条河涌水质应急处理的量化指标，其他绩效指标量化不够。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建议完善自评表填报，不留空白，在项目立项、设备招标书等材料尽量提供，上年度绩效自评核查情况也要填写完整。 2.建议在对政府采购设备项目，应尽量提供招标清单、中标通知书及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涉及资金支付及验收条件的清单也尽量提供。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1）建议实施项目精细化管理，严格按双方签订的合同中规定付款时间支付资金，避免签订合同及实施合同时间与实际资金支付时间出现跨年度不一致，这样容易引起审计风险。 （2）建议在项目管理中，加强项目进度管理，严格按实施进度进行确认，并提供设备验收及确认清单。 2.资金管理方面。建议加强项目预算支付严谨性，合同实施年度和资金支付年度尽可能一致，如采取跨年度支付方式，应在合同付款条件中进行约定，避免合同规定和实际执行不一致。 （三）项目绩效方面 建议在自评表中，填写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及成本指标，建议在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中增加具体量化数据，以便判断效益。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日期：2022年 8月29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代码	154	项目名称	2020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振兴战略建设专项资金	预算金额（万元）	129.1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评分意见**	
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5	自评表中内容填报简单，自评质量一般。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32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1）该项目管理比较随意，区党工委会议决定和中山市农业局规定不一致。 （2）没有制定具体项目实施办法，如建设达标标准、美丽宜居示范村相关条件、验收标准等。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资金管理（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分）	产出效率（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完成不足。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效益指标（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1	在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以定性为主，难以衡量。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扣分项（-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合计	—	—	100	————————————			81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129.175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29.175万元，支出实现率100%，根据项目单位描述，该项目主要用于大环特色村建设费用，属于单位职责范围，项目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该项目得分为81分，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主要问题：（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自评表中内容填报简单，该项目属于上级追加预算项目，自评质量一般。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1）该项目管理比较随意，2020年7月27日火炬区党工委会议决定事项通知（火炬党政办会函〔2020〕252号）同意实施大环特色精品示范村，珊洲和江尾头美丽宜居示范村3年建设项目库项目，但2020年6月20日中山市农业农村局以（中农农函〔2020〕75号）文同意见珊洲村美丽宜居示范村市级专项建设补助资金调整用于大环村特色精品示范村项目建设，因此，区党工委会议决定和中山市农业局规定不一致。 （2）该项目应属于上级追加项目，对于拨付到大环特色村建设经费129.175万元，没有制定具体项目实施办法，如建设达标标准、美丽宜居示范村相关条件、验收标准等。项目管理可操作性不强。 2.资金管理方面： 该项目预算支付进度不能简单认为火炬开发区将资金拨付给火炬开发区大环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就完成项目执行，而应该详细了解该合作经济联合社是否将该资金用于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否则，上级用于乡村振兴战略建设资金难以判断是否到位，也难以佐证其实施所取得的成效。 （三）项目绩效方面 在效益指标中，只设置大环小区群众满意达到100%。在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以定性为主，难以衡量。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完善自评表填报，不留空白，在项目立项、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等材料尽量提供，上年度绩效自评核查情况也要填写完整。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1）建议实施项目精细化管理，解释为何2020年6月20日中山市农业农村局以（中农农函〔2020〕75号）文已将珊洲村美丽宜居示范村市级专项建设补助资金调整用于大环村特色精品示范村项目建设，但2020年7月27日火炬区党工委会议决定事项通知（火炬党政办会函〔2020〕252号）仍然同意实施大环特色精品示范村，珊洲和江尾头美丽宜居示范村3年建设项目库项目。 （2）建议加强项目管理，制定具体项目实施办法，如建设达标标准、美丽宜居示范村相关条件、验收标准等。 2.资金管理方面。 将资金拨付给火炬开发区大环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后，该资金是符合使用的相关凭证，详细了解该合作经济联合社是否将该资金用于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 （三）项目绩效方面 建议在自评表中，填写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及成本指标，在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中增加具体量化数据，同时，在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是要对满意度情况进行分析。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日期：2022年 8月29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1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代码	155	项目名称	社区康园中心、残疾人就业援助、居家康复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310.98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评分意见
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括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7	按评价要求补充了相关材料，但其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32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还应监督第三方如何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如未达标，应该有资金扣减条款。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资金管理（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分）	产出效率（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1.只有数量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质量指标量化不够。 2.在就业技能训练、就业推荐方面还没有达标预期目标。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效益指标（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扣分项（-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合计	—	—	100	————————————	92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优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310.984万元，实际支出金额310.984万元，支出实现率100%，根据项目单位描述，该项目主要用于社区康园中心、残疾人就业援助、居家康复经费，属于单位基本职能，项目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属于保障类型项目经费支出，但该项目分为康园中心租赁服务及采购社工服务项目，两者均通过招投标委托第三方开展相关服务，项目开展依据比较充分。该项目得分为92分，等级为优秀。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主要问题：（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该项目自评材料提供相对比较齐全，提供了项目立项依据、会议纪要及招投标等一系列文件依据，要求中标机构要严格按照服务内容及指标开展服务，并要严格按照《中山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管理服务标准》执行,并按评价要求补充了相关材料。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该项目作为针对残疾人提供服务方面的项目，在就业技能训练、就业推荐方面还没有达标预期目标。 2.资金管理方面： 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在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中标后，还应监督第三方如何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如未达标，应该有资金扣减条款。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在自评表中填写的绩效指标中只有数量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质量指标量化不够。 2.在效益指标中，服务对象满意度设置为≥90%，评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问卷调查样本及满意度分析。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完善自评材料提供，尤其在社区康园中心、残疾人就业援助、居家康复中提供相关项目内容的依据标准。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1）建议主管部门制定康园中心采购社工服务管理办法，明确采购社工服务的内容、服务标准、服务人数及时间，并应制定相关考核和验收标准。 （2）建议针对残疾人服务就业援助群体实际需求，第三方中标单位在提供就业技能训练、职业评估、就业推荐、心理辅导及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等方面应提供相关服务成果材料。 2.资金管理方面。 建议主管部门应履行对第三方监督管理责任，通过考核及服务成果验收检验第三方是否按合同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如考核不合格，应该扣除合同资金作为处罚。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建议在自评表中数量和质量指标设置中，参考康园中心采购社工服务项目采购合同中第5条，中山火炬区社区康园中心社工服务范围及要求中服务指标设置相应的数量和质量指标，如康复服务不低于5100小时；残疾人就业系列服务不低于4500小时，服务质量100%等量化指标。 2.建议在社会效益指标中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90%，应提供相关问卷调查样本及问卷，并对满意度情况进行分析。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日期：2022年 8月29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代码	138	项目名称	统战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25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评分意见
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含自评报告、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6	该项目自评材料提供比较简单，在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一栏中基本是空白。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32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该项目管理缺乏制度约束，该统战经费没有制定完善的项目管理实施办法。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资金管理（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用于规定的活动及资金没有提供相关支出凭证材料。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5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2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分）	产出效率（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	只填写了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为15次，其余数据指标均未填写，在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中均没有任何表述。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效益指标（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5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扣分项（-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合计	—	—	100	————————————	80.22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258万元，实际支出金额243万元，支出实现率94%，根据项目单位描述，该项目主要用于对民间非营利性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做好对华侨和港澳台同胞的接待联系以及捐赠款物的监督管理，属于单位基本职能，但该项目很多资金拨付后缺乏具体使用材料，项目材料提供方面不完善。该项目得分为80.22分，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主要问题：（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该项目自评材料提供比较简单，所提供的项目立项依据、会议纪要及采购项目均为一些活动、联谊等经费，而且缺乏测算依据文件。 2.该项目属于常规性费用项目，在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一栏中基本是空白，没有填写相关量化指标。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1）该项目管理缺乏制度约束，该统战经费没有制定完善的项目管理实施办法，项目实际用于13个具体子项目，包括联谊会、同乡会、宣传月及工商联商会等方面。 （2）该项目作为统战经费，应结合统战工作职能，开展形式多样的统战工作，而不应局限于联谊会、联合会等活动，而且这部分活动是否如期开展，效果如何均没有相关材料支撑，项目管理可预测性不强。 2.资金管理方面： 该项目预算明细支出比较单一，所支付的13个子项目中联谊会就占4个，合计73万元，占总支出243万元的约30%，而工商联商会服务费占80万元，上述项目拨付后是否用于规定的活动及资金是否有结余没有提供相关支出凭证材料。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在自评表中只填写了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为15次，其余数据指标均未填写，在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中均没有任何表述，项目绩效不明显。 2.在效益指标中，该项目属于统战经费，效益指标应围绕统战工作成效来设置。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建议进一步完善自评表填报，不留空白，在项目立项、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等材料尽量提供。 2.建议提供统战经费支出项目内部管理制度方面材料，并提供相关绩效指标设置方面材料。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1）建议规范该项目管理，针对统战经费应制定项目实施管理办法，明确每年统战工作计划和工作内容，避免项目支出的随意性和主观性。 （2）建议加强统战经费项目管理，不应局限于联谊会、联合会等活动，而应开展形式多样的统战工作，增强项目可预测性。 2.资金管理方面。 （1）建议围绕项目支出内容，对项目拨付后是否用于规定的活动及资金是否有结余等方面提供相关支出凭证材料。 （2）建议提供近三年该项目平均支出率，按照勤俭节约、压缩不必要开支原则适当压减该项目资金额度。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建议在自评表中，填写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及成本指标，并提供上年度绩效自评核查情况中核查结果及是否整改落实情况方面材料。 2.建议在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中围绕统战经费的目的设置相关量化数量指标，设置间接入港澳地区、境外国家人数、对国家认同感等方面指标。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日期：2022年 8月29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仙鹤园运营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13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评分意见
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报告、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5	该项目自评材料提供比较简单，活动类经费缺乏测算依据文件。缺乏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32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该项目管理比较薄弱，没有制定仙鹤园运营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资金管理（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区分哪些属于财政资金可以解决的收费项目，哪些属于可以用收费解决项目，应当予以明确。支出率89.5%，支付率有待加强。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5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1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分）	产出效率（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绩效指标中预期值均为100%，明显不合理，缺乏量化数据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应围绕仙鹤园功能作用设置，如服务群众人数，每天接待量，墓园安全事故发生率等方面来设置。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效益指标（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6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扣分项（-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合计	—	—	100	————————————————				80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134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19.92万元，支出实现率89.5%，根据项目单位描述，该项目主要用于仙鹤园运营经费，属于单位基本职能，但该项目所提供的具体项目经费支出明细过于简单，很多资金拨付后缺乏具体使用材料，项目材料提供方面不完善。该项目得分为80分，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主要问题：（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该项目自评材料提供比较简单，所提供的项目立项依据、会议纪要等均为一些活动类经费，而且缺乏测算依据文件。 2.该项目属于仙鹤园常规性费用项目，缺乏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1）该项目管理比较薄弱，没有制定仙鹤园运营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在办法中应明确仙鹤园运营应包括哪些方面，哪些项目。 （2）该项目作为仙鹤园运营经费，应结合仙鹤园运营工作实际，区分哪些属于财政资金可以解决的收费项目，哪些属于可以用收费解决项目，应当予以明确。 2.资金管理方面： 该项目年初人大批复的预算金额是134万元，实际支出119万元，支出率89.5%，支付率有待加强。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在自评表中填写的绩效指标中预期值均为100%，明显不合理，缺乏量化数据指标。 2.在效益指标中，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应围绕仙鹤园功能作用设置，如服务群众人数，每天接待量，墓园安全事故发生率等方面来设置。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建议进一步完善自评表填报，在项目立项、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等材料尽量提供。 2.建议完善提供仙鹤园运营经费支出项目的内部管理制度等方面材料，并提供相关绩效指标设置方面材料。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1）建议规范该项目管理，针对仙鹤园应制定项目实施管理办法，明确每年财政资金项目投放的重点，避免项目支出的随意性和主观性。 （2）建议加强仙鹤园运营经费项目管理，在所提供10个子项目中哪些属于常规性项目，哪些属于一次性项目，增强项目可预测性。 2.资金管理方面。 建议提供近三年该项目平均支出率，按照勤俭节约、压缩不必要开支原则适当压减该项目资金额度，提高支出效率。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建议在自评表中，对各项绩效指标应设置量化数据指标，不都是相对数100%，并提供上年度绩效自评核查情况中核查结果及是否整改落实情况方面材料。 2.建议在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中围绕仙鹤园为群众服务产生了怎样作用而设置相关量化数据指标，如服务群众人数，每天接待量，墓园安全事故发生率等指标。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日期：2022年 8月29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代码	[illegible]58	项目名称	颐康老年服务中心综合运营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30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评分意见
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7	评价后，项目单位补充了相关材料。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32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该项目管理存在管理不到位情况，运营管理经费支出项目比较粗放。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资金管理（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支出率76.39%，资金使用效益低下。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8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分）	产出效率（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绩效指标中预期值均为100%，明显不合理，缺乏量化数据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应围绕颐康老年服务中心功能作用设置，如服务老年人数，日均老年接待量，安全事故发生率等方面来设置。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效益指标（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6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扣分项（-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合计	—	—	100	————————————	85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308万元，实际支出金额235.26万元，支出实现率76.39%，根据项目单位描述，该项目主要用于颐康老年服务中心物业管理费及综合运营经费，属于单位基本职能，项目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属于保障类型项目经费支出。该项目得分为85分，等级为良好。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主要问题：（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该项目自评材料提供相对比较齐全，提供了项目立项依据、会议纪要及招投标等一系列文件依据，评价后，项目单位补充了老年服务中心运营经费中测算依据，提供了近两年该项目支出情况材料。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该项目管理存在管理不到位情况，该项目预算名称为颐康老年服务中心综合运营经费，分为中心物业管理费和综合运营经费，前者提供了公开招标的文件及中标价格，但后者运营管理经费支出项目比较粗放。 2.资金管理方面： 该项目年初人大批复预算金额是308万元，实际支出235.26万元，支出率76.39%，资金使用效益低下。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在自评表中填写的绩效指标中预期值均为100%，明显不合理，缺乏量化数据指标。 2.在效益指标中，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应围绕颐康老年服务中心功能作用设置，如服务老年人数，日均老年接待量，安全事故发生率等方面来设置，其中满意度指标虽然提供了，但样本数量较少，只有7份。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1.建议完善自评材料提供，尤其在颐康老年服务中心运营经费中提供相关项目内容的测算依据。 2.建议提供颐康老年服务中心近两年以来该中心物业管理及综合运营经费方面的数据。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建议规范颐康老年服务中心综合运营经费项目管理，结合近两年必须保障的项目内容制定颐康老年服务中心项目实施管理办法，明确每年财政资金项目安排的重点。 2.资金管理方面。 进一步加快单位支出进度，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三）项目绩效方面 建议在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中应围绕颐康老年服务中心为老年服务产生了怎样作用而设定相关量化数量指标，如服务老年人数，日均老年接待量，老年服务中心安全事故发生率等指标。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
日期：2022年 8月29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全称）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项目代码	159	项目名称	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10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评分意见
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5	自评材料提供一般，缺乏该项目实施管理办法或资金管理办法。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32分）	项目管理（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管理比较粗放，项目名称为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经费，所提供的材料中没有该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资金管理（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项目管理薄弱，只是规定了申报流程，但没有提供申报范围内容。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5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分）	产出效率（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设置指标过于简单，缺乏如道路维修长度、面积及受益小区数量量化数据指标。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效益指标（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6	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应围绕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作用进行设置，如受益小区人数，道路通畅率，文明村社数量等方面来设置。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4	满意度指标虽然提供了，但样本数量较少。
扣分项（-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合计	—	—	100	————————————			80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1085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011.9万元，支出实现率93%，根据项目单位描述，该项目主要用于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经费，属于单位基本职能，项目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属于新社区建设维护方面经费支出，但该项目所提供的材料比较少。该项目得分为80分，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主要问题：（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该项目自评材料提供一般，该项目属于常规性费用项目，作为大额专项工作经费，缺乏该项目实施管理办法或资金管理办法 。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1）该项目管理比较粗放，项目名称为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经费，所提供的材料中没有该项目实施管理办法，项目管理薄弱，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项目具体应该包括哪些内容，所提供的《火炬区新社区建设维修项目实施核分级审批规程 （2021-2023年）》只是规定了申报流程，但没有提供申报范围内容。 （2）该项目作为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经费，属于小区申报、社区审核、区振兴办复核三级流程，由于有资金额度限制，如何确保各小区申报项目能够公平、公开、公正实施，建议提供相关审核流程。 2.资金管理方面： 该项目预算执行单位应提供资金使用凭证建设维修改造项目的基本情况 ，避免资金挪用、挤占或截留。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在绩效指标中所设置指标过于简单，如数量指标只是说完成1000万工程量，但缺乏对该工程量描述，如道路维修长度、面积及受益小区数量，缺乏量化数据指标。 2.在效益指标中，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应围绕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作用进行设置 ，如受益小区人数，道路通畅率，文明村社数量等方面来设置，此外，满意度指标虽然提供了，但样本数量较少。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建议制定提供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费项目实施管理办法或资金管理办法 。 （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项目管理方面： 建议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经费，在所需资金额度有限制情况下，如何确保各小区申报项目能够公平 、公开、公正得到审核，建议提供相关审核流程。 2.资金管理方面。 提供资金使用凭证及建设维修改造项目的基本情况 ，切实做到资金专款专用。 （三）项目绩效方面 1.建议在所设置的绩效指标中，增加量化的数据分析，如数量指标可以增加对该工程量描述，如道路维修长度、面积及受益小区数量。 2.在效益指标中，围绕新社区建设维护管养作用进行设置，增加如受益小区人数，道路通畅率，文明村社数量等方面指标，满意度指标应加大样本数量。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日期：2022年 8月29日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绩效评价报告

广州零点有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摘要

广州零点公司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零点公司”）受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简称“区财政局”）委托，根据2021年度中山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于2022年5月-6月对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以下简称“火炬开发区社工社务局”）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零点公司根据区财政局要求，组建第三方绩效评价组，设计绩效评价指标和评价资料清单，通过项目自评、基础信息收集等方式对收集评价所需资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从绩效影响和绩效表现两大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和40个三级指标。零点公司依据评价指标体系，梳理项目实施情况，总结成效，把脉问题，进而提出相关建议。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5.34分，评定等级为“良”，具体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1。

附表1 项目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3	11.5	88.46%
项目管理	27	22.34	82.74%
项目产出	30	27.5	91.67%
项目效益	30	24	80.00%
合计	**100**	**85.34**	85.34%

评价显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在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主要经验做法有：**一是推进**

全方位服务，健全居家养老服务体系。2021年火炬开发区社工社务局开展了“助餐、助医、助洁、助安、助学”5项养老民生工程，逐步健全中山火炬开发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据统计，2021年累计全年总助餐228217餐次、累计绿色配餐15330餐次；开展健康类服务35场，服务1050人次；提供助洁服务40人，服务时数达9082小时；改造了30个长者住所；开展教学班38个，合计课时1300节次，服务26000人次。**二是引入多元化主体，提升居家养老服务水平。**一方面，采用市场运作、自负盈亏的方式，在联富社区引入童心养老社区日托、全托嵌入式养老服务，在海滨社区引入安邻病房社区长者医护服务。另一方面，组建“专业社工+康复师”跨专业合作服务队伍，两者分工合作，保障长者身心健康。**三是扩大宣传覆盖面，提升居家服务社会响度。**2021年中山火炬开发区利用中山日报、中山新闻、广东民政等各类线上线下宣传渠道，扩大中山火炬开发局居家养老服务宣传覆盖面，不断提高群众知晓率，提升社会影响力。截至2021年12月，居家养老服务获得媒体宣传报导15次。其中，广东民政省级媒体报导2次，市民政局、中山网等市级媒体报道11次，区级媒体报道2次。

评价组认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在项目决策、制度建设、项目实施管理、绩效指标设置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有：**一是绩效自评不够规范，绩效指标不够科学。**一方面，项目绩效自评不够规范，存在个别数据填写错误、指标填写不规范等问题。另一方面，绩

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存在年初部分绩效指标值不明确等问题。**二是合同管理不够严谨，不利服务质量管理。**部分合同条款设置不够严谨，存在未付服务验收挂钩、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付进度差距较大等问题，不利于保障服务质量，一定程度上增加了资金支付风险。**三是服务监督有待提升，服务联动相对不足。**一方面，服务监管及时性不足，频率较低，不利于及时挖掘存在的问题。另一方面，各服务主体间合作、联动机制仍不够健全。

为切实提升项目资金使用绩效，促进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可持续发展，评价组提出如下建议：**一是提高绩效自评质量，合理设置绩效指标。**第一，建议项目单位针对每项自评材料推行质量双人核查机制，以提升项目信息填报的准确性、完整性。第二，建议项目单位牢固树立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理念，依托项目实施全流程，把握项目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两条主线，强化资料体系建设。第三，建议单位结合重点项目工作计划明确具体工作目标值，并围绕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经济、社会、环境、可持续等效益全面量化、细化绩效指标。二**是严谨签订合同条款，确保服务质量水平。**建议项目单位按照资金支付与服务质量挂钩原则、资金支付与实施进度相匹配原则明确支付方式。同时，建议项目单位积极探索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合同资金支付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选择承接主体的重要参考依据，建立社会组织承接政府购买服务的激励约束机制。**三是完善服务监管机制，细化具体管理事项。**一方面，建议项目单位

在项目实施期间开展月度监督，推进服务监管常态化管理，并不定期实地抽检或回访。另一方面，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明确职能主管部门、社区居委会、行业协会、外包服务供应商等相关利益群体的定位，健全需求调研、沟通、协调、决策、制约机制。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1.项目背景 1

2.项目实施及完成情况 1

3.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7

1.项目绩效目标 7

2.绩效指标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1.绩效评价目的 11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12

（二）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 12

1.绩效评价原则 12

2.绩效评价方法 12

（三）评价指标体系 13

1.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原则 13

2.绩效评价指标主要内容 14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1.前期准备 14

2.自评审核 14

3.焦点座谈会执行 15

4.综合评价 15
5.撰写报告 15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
（一）项目决策 16
1.项目立项 16
2.绩效目标 17
（二）项目管理 17
1.实施管理 17
2.资金管理 18
3.项目总结与评价 19
（三）项目产出 19
1.产出数量 19
2.产出质量 20
3.产出时效 21
4.产出成本 22
（四）项目效益 22
1.效果性 22
2.满意度 23
四、主要绩效 23
（一）推进全方位服务，健全居家养老服务体系 23
（二）引入多元化主体，提升居家养老服务水平 25
（三）扩大宣传覆盖面，提升居家服务社会响度 25
五、存在问题 25
（一）绩效自评不够规范，绩效指标不够科学 25

（二）合同管理不够严谨，不利服务质量管理 26
（三）服务监管有待提升，服务联动相对不足 27
六、相关建议 28
（一）提高绩效自评质量，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28
（二）严谨签订合同条款，确保服务质量水平 28
（三）完善服务监督机制，细化具体管理事项 29
附件 1：评价指标得分表 30

正文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第三方参与 2021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工作要求，为做好火炬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区财政局委托零点公司对 2021 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零点公司根据区财政局要求，组建第三方绩效评价组，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依据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大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最终形成本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

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挑战，满足日益增长的社区养老服务需求，根据中山市民政局《关于深化改革推进中山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从量到质提升的实施方案》（中民福字〔2018〕21 号）及《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民福字〔2020〕1 号）的要求，中山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申请设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用于为社区长者开展助餐、助洁、助医、助安及居家养老拓展服务，以不断提升社区长者获得感、幸福感。

2.项目实施及完成情况

本项目实施内容包含三方面内容：一是做强中心平台，规范服务运营；二是好 4 项为老服务，保障服务素质；三是

拓展N项目为老服务，丰富服务内涵。

附表 1-1 项目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序号	实施内容	具体内容	完成情况
1	做强中心平台，规范服务运营	通过购买服务方式，由专业社工机构对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进行标准化运营，保障站点能够有效对外开放，为社区长者提供各项助老服务。	对 8 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进行统一的规范运营，负责运营区内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保持中心周一到周五开放不少于 8 小时，负责做好中心日常接待、来访咨询、服务受理及转介服务；负责做好中心服务痕迹及服务档案整理工作；负责做好居家中心服务宣传推送，提升服务的知名度。
2	好 4 项为老服务，保障服务素质	积极开展“助医、助餐、助洁、助安”四项基本服务，做好养老民生工程： ①助医服务：通过采购专业康复服务，由专职康复师通过“一对一”健康跟踪的方式，为长者提供健康检查、咨询，老年疾病预防、诊断、治疗、康复保健为一体的服务。 ②助餐服务：建立 21 个助餐点，由专业餐饮公司采用送餐到点的方式，为全区长者有需求的长者提供午餐助餐服务。此外为政府兜底的 14 名长者，依托开发区颐康院饭堂提供 365 日风雨无阻的一日三餐的配送服务。 ③助洁服务：独居困难长者提供家政上门服务，主要包括提供家庭清洁、家电清洗、生活照料等。具体享受服务的长者有 35 人。 ④助安服务：对独居等特殊长者居住安全情况进行定期排查，有效加强了特殊长	①助医服务：2021 年共开展健康类服务 35 场，服务 1050 人次。 ②助餐服务：饭堂每天就餐人数约 850 人次，2021 年内助餐次数达到 183985 餐次；绿色配餐服务全年送餐 15330 餐次。 ③助洁服务：为有需要的独居困难长者提供家政上门服务，主要包括提供家庭清洁、家电清洗、生活照料等。具体享受服务的长者有 40 人，服务时数达 9082 小时。 ④助安服务：对特殊长者居住安全定期排查，发现 30 个居家安全需求对他们进行居家安全改造 30 个，有效加强了特殊长者居家安全系数。

序号	实施内容	具体内容	完成情况
		者居家安全系数。	
3	拓展N项目为老服务，丰富服务内涵	在做好四项项目基础为老服务的基础上，围绕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拓展N项多元化服务。主要包括老年心理辅导、老年维权服务、老年人生命教育服务、老年社会参与融合服务等。特别是设置老年学堂，鼓励老年人走出家庭，丰富老年人生活，减少老年人精神孤寂感。	2021年共开展教学班38个，合计课时1300节次，服务26000人次。

3.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为800万元，两次合计调剂152.60万元至火炬区残联，预算调整数为647.4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626.89万元，预算调整率19.08%，预算支出率96.83%。各子项实际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附表1-2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预算与支出明细

序号	预算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支出金额（万元）	差额（万元）	差异原因
1	联富居家养老中心选址建设经费	联富居家养老中心租金	70	7.45	-62.55	预算场地租金：183608元，设施设备采购经费：800000元，预算设备80万元审批不通过，仅审批60万元，因装修工程延迟，至今尚未开始装修，导致联富居家购置设施设备款项60万元无法使用。
2	居养中心WIFI费、电话费	政企业WIFI第二期通信服务费	5	4.48	-0.52	因受疫情影响，居家中心暂停对外开放，故产生的电话费较少，可查看市下发的文件。
3	中山港居养中心物业	博凯居家水电费	6	3.44	-2.56	因受疫情影响，居家中心暂停对外开放，可查看市下发的文件。

序号	预算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支出金额（万元）	差额（万元）	差异原因
4	管理费7个居养中心水电费	博凯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办公人员日常饮用水费用	0.5	0.37	-0.13	因受疫情影响，居家中心暂停对外开放，可查看市下发的文件。
5		中山港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水电及物业管理费	5	3.89	-1.11	因受疫情影响，居家中心暂停对外开放，可查看市下发的文件。
6	设施设备维修费	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会展中心物资搬运费	0.56	0.56	0.00	
7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消防系统维保养	2	1.60	-0.40	因受疫情影响，居家中心暂停对外开放，并无产生维护费，可查看市下发的文件。
8		7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维修费用	44	43.14	-0.86	
9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场地广告服务费	0.5	0.49	-0.01	
10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计算机及	2	1.99	-0.01	

序号	预算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支出金额（万元）	差额（万元）	差异原因
		设备维修保养服务				
11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零星采购	居家养老场地保险	1	1.00	0.00	
12		困难空巢失能老年人照护	0.6	0.55	-0.05	
13		老龄工作服务经费	8	7.37	-0.63	
14		2021年开展特困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评估服务费	0.44	0.44	0.00	
15		2021年购买特困供养人员护理服务费	10	6.92	-3.08	原因：人员去世、脱贫。
16		2021年特困人员居家适老化改造款	0.5	0.32	-0.18	该笔费用并无年初预算，因执行市于2021年3月下发的文件，火炬区改造户数不少于5户，补助每户不超3000元，市补助合计15000元，我区走访排查后有6户特困人员需要居家改造，经询价，费用合计约20000元，故我局当月向财务申请了5000元的改造款，但居家改造过程中，其中一名长者反对其家中一部分的改造，经商讨

序号	预算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支出金额（万元）	差额（万元）	差异原因
						后不对此部分进行改造，可查看补充协议。
17	人员服务经费	居家场地运营管理	36	34.78	-1.22	
18		居家康复服务项目	47.6	47.60	0.00	
19	低值易耗品等办公经费	居家低值易消耗品	10	8.08	-1.92	因受疫情影响，居家中心暂停对外开放，可查看市下发的文件。
20	上门家政服务	居家上门家政服务费	25	23.00	-2.00	
21	长者学堂老师课时费	长者学堂运营服务项目	46.7	41.93	-4.77	因受疫情影响，长者学堂停课。
22	长者饭堂补贴	长者饭堂配餐费、人脸识别网络费、饭堂运营服务费	380	341.07	-38.93	因受疫情影响，饭堂停餐，约 37 万无法使用。
23		老人绿色配餐费	25	26.59	1.59	
24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零星采购	社区局走访慰问集中供养孤寡老人	0.6	0.52	-0.08	该笔费用并无年初预算，因执行市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下发的文件，走访慰问特殊困难群体，故我局当月向财务申请了 6000 元经费，但购买物资当时遇到了满减活动。

序号	预算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支出金额（万元）	差额（万元）	差异原因
25	接送车辆租赁费	长者学堂租车费	25	19.29	-5.71	因受疫情影响，长者学堂停课。
26	居家养老预防保健服务	居家养老预防保健服务	48	0.00	-48.00	此项服务由于疫情原因并无开展，原预算的48万无无法使用。
合计			**800**	**626.89**	**-173.11**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

（1）运营专业服务为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提供长者饭堂、绿色配餐、康复、家政、老年人能力评估，为社区长者提供多元化养老服务，管理好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做到无事故发生。

（2）社工运用社会工作的理念和方法，立足区内各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为区内的长者提供多样性的居家养老服务。

2.绩效指标

项目单位设置了11个产出指标、5个效益指标。项目单位基本完成预期目标值，但是仍存在如下不足：一是年初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仅围绕“长者饭堂”设置了绩效指标，未见家政服务、长者学堂、保健等其他支出方面的指标；二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未区分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产出数量与产出质量指标的内涵。例如“有效提高社区老人生活质量，提升身体健康，避免并发症发生”应为社会效益

指标，非经济效益指标；再如“摸清底数，关注特殊困难老年人生存状态及居家安全状况”应为产出数量指标，非产出质量指标；三是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不规范，存在目标值不明确的问题。例如项目单位设置的满意度目标值为“满意”，但未明确预期达到的满意度比例。

附表 1-3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预期目标值	全年完成情况	完成进度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者饭堂日常监测：饭堂点每周核查一次合同约定 936 次	已完成 960 次	102.56%
		非堂食长者饭堂核查，合同每月走访不少于 200 人次，电访不少于 400 人	已完成走访全年走访 2540 人次，电访 4825 人次	102.29%
		长者学堂运营：根据合同约定长者学堂节数 120 节	已开展 150 节，服务 7500 人次	125%
		长者康乐活动：开展各类老年人康乐活动合同约定 30 场	已完成 33 场	110%
		计划完成康复服务 24000 人次，讲课讲座 900 人次，家政服务 35 人，老年人能力评估 24 人	完成康复服务 24000 人次，讲课讲座 900 人次，家政服务每月平均服务 28 人，老年人能力评估 24 人	80%
		年送餐 300000 餐次	全年累计助餐 228217 餐次	76.07%
		绿色配餐，为火炬区内兜底困难失能、孤寡老年人提供一日三餐送餐上门服务	全年送餐 15330 餐次	未明确年初目标值
	质量指标	对 8 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进行统一的规范运营，负责运营区内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保持中心周一到周五开放不少于 8 小时，负责	除 7 月 22 日-7 月 31 日疫情暂停开放，在日常服务中，每个中心配置工作人员不少于 3 名，负责运营各个居家养老服务	1.开放时间 100% 2.未见“负责做好中心日常接待、来访咨询、服务受理及转介服务”“负责做好中心服务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预期目标值	全年完成情况	完成进度值
		做好中心日常接待、来访咨询、服务受理及转介服务；负责做好中心服务痕迹及服务档案整理工作；负责做好居家中心服务宣传推送，提升服务的知名度。	中心的运营，保持中心周一到周五开放不少于8小时	迹及服务档案整理工作”以及“负责做好居家中心服务宣传推送，提升服务的知名度”完成情况佐证材料
		特殊老年人关爱服务；一是摸清底数：建立档案，摸清特殊困难老年人健康状况，居住状况，制定跟进主线策略；二是建立定期巡访机制：建立定期巡防制度，落实巡防责任人，关注特殊困难老年人生存状态及居家安全状况。	对特殊长者居住安全定期排查，发现30个居家安全需求对他们进行居家安全改造30个，有效加强了特殊长者居家安全系数。	未明确年初目标值
		项目时效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项目时效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100%
		居家康复服务项目476000元，居家场地管理项目497280元，长者饭堂4987200元，长者饭堂运营234822元，绿色配餐260000元，长者学堂419400元，家政服务308182，居家中心运营26400元，老年人能力评估200元/人	1.受疫情影响，饭堂停餐，约37万无法使用； 2.联富居家装修工程延迟，原计划于7月开始装修，装修完成后购置设施设备，因装修工程延迟，2021年尚未开始装修，导致联富居家购置设施设备款项60万元无法使用 3.2021年“居家养老预防保健服务”并无开展，原预算的48万元无法使用	81.88%
效益	经济	联合企业、个人开展志愿平台服务社区老人，完成率100%，有效提	项目已经开展100%完成	未见“有效提高社区老人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预期目标值	全年完成情况	完成进度值
	效益	高社区老人生活质量，提升身体健康，避免并发症发生		提升身体健康”相关佐证材料
	社会效益	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7运营模式开展并且带动社区老人的身体健康提升，生活水平提高。提升服务宣传力。打造全市“互联网+标准化”服务品牌，多次接待省市领导参观学习并且被省市多部门领导对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认可。	1.利用媒体资源，打造火炬居家养老服务品牌。截至2021年12月，服务获得媒体宣传报导15次。其中，广东民政省级媒体报导2次，市民政局、中山网等市级媒体报道11次，区级媒体报道2次。 2.打造服务示范效应。通过参与中山市“互联网+社区居家养老”标准化试点单位建设，努力提升服务的标准，打造服务示范点。此外服务获得省市多部门认可，过去一年中心接待省、市居家养老服务参观交流共有25场	未明确年初目标值
	环境效益	根据中山市民政局对于推进居家高质量标准进行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场地合理安排，场地使用规范登记，环境整洁，场地使用无冲突及矛盾，完成率100%。场地消防安全，无事故发生，夜间安全巡查，安全完成率100%，定期盘点、定期维护，无遗失，完成率达100%。	场地使用规范登记，环境整洁，场地使用无冲突及矛盾，完成率100%。场地消防安全，无事故发生，夜间安全巡查，安全完成率100%，定期盘点、定期维护，无遗失，完成率达100%。	100%
	可持续	该项目年度考核第一，社区老人感受到幸福晚年生活。	该项目年度考核第一，社区老人感受到幸福晚年生活。	未见“社区老人感受到幸福晚年生活”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预期目标值	全年完成情况	完成进度值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1.461 名就餐长者综合评价满意度为 87.85%，平均满意度为 87.1% 2.86 名家政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3.69 名居家康复对象满意度 100%	年初设置的目标值为“满意”，未明确满意值具体比例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 2021 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以期达到以下目的:

一是梳理项目 2021 年度工作成效。通过对项目 2021 年度实施内容的总结，提取项目实施主要成效，反映项目实施成绩。

二是发现项目实施问题。结合项目所提交材料和专家评审情况，依据绩效影响、绩效表现等指标进行评价，找出低分指标，发现项目存在的问题。

三是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建议。根据项目在立项决策、执行管理、产出和效益等方面问题，对应提出改进建议，为项目单位下一步改进工作提供参考。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1 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评价时间范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规范。零点公司通过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科学合理实施评审论证，保证评价结论科学可信，客观公正。

（2）围绕目标。零点公司围绕绩效目标开展，考量既定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在此基础上持续完善政策、项目的绩效目标。

（3）注重效率。零点公司兼顾工作效率及成本效益，最大限度利用现有的资源、数据得出评价结果。

（4）应用导向。零点公司以绩效结果运用为导向，以项目持续优化为目标，确保挖掘的经验做法可推广，存在问题可整改，建议意见可操作。

2.绩效评价方法

针对 2021 年度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零点公司主要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四方面开展综合评价分析。在组建专业绩效评价小组的基础上，通过案卷研究法、主管单位自评、专家书面评价、线上座谈会等多种方法来收集相关材

料和开展具体评价。

附表 2-1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方法汇总

研究方法	样本说明	操作说明
案卷研究法	——	1.背景分析：将通过对网络新闻研究、期刊文献、政府政策、资金支出情况等内容对相关政策、资金支出、社会影响、资金支出绩效等情况进行梳理和研究； 2.标杆研究：将对比经费投入规模、管理机制以及相关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标杆研究。
主管部门绩效自评	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根据区财政局要求，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开展项目自评工作，填写了项目绩效自评表，整理佐证材料，并由零点公司对数据进行核查。
专家书面评价	2021 年度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资金	组织专家对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2021 年度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资金自评材料进行材料评审，依据评价指标进行打分和撰写评价意见。
线上座谈会	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	根据材料评审结果，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的工作开展细节和发现问题进行线上座谈会沟通。

（三）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原则

在本次绩效评价指标设计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绩效管理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绩效管理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预算支出所产生的效益。

（5）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绩效评价指标主要内容

在评价指标的设计中，零点公司以目标为导向、将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性相结合，确定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对指标进行赋权，明确指标的解释和评价标准，选取合理的评价对象，确定出评价的证据、证据来源和证据的收集方法。

零点公司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内容设计了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专家团队组建：2022年5月27日前完成，包括财务专家、业务专家。

（2）项目单位联系：2022年5月27日前完成，主要向单位了解自评进展、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等情况，并告知单位后续配合事宜。

2.自评审核

（1）自评材料收集情况

零点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前完成项目绩效自评材料和佐证材料的收集。

（2）自评材料书面审核

零点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前组织专家完成自评材料书面审核工作。

3.焦点座谈会执行

零点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组织专家与火炬开发区社工社务局召开座谈会。

4.综合评价

根据自评材料分析、焦点座谈会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

5.撰写报告

（1）完成评价报告初稿

根据自评材料分析、焦点座谈会、综合评价等情况完成评价报告初稿。

（2）征求项目单位意见

由区财政局征求火炬开发区社工社务局关于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意见，并将其意见反馈给零点公司。

（3）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零点公司根据反馈意见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进而形成终稿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根据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特点，零点公司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评价，包括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和40个三级指标。通过案卷研究、绩效自评、书面评价、焦点座谈会等评价方法，2021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85.34分，绩效等级为：良。

（一）项目决策

1.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评价指标主要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方面进行分析。项目立项指标权重 9 分，小计得分 8.5 分，得分率 94.44%。

项目依据《关于深化改革推进中山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从量到质提升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中民福字〔2018〕21 号）、中山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民福字〔2020〕1 号）等文件精神设立，项目立项有明确依据，但部分支出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充分。例如项目单位提供的《2021 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预算编制说明》列示“联富居家养老中心选址建设经费场地租金 183,608 元、设施设备采购经费 800,000 元；8 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零星采购 100,000 元；7 个居养中心设施设备维修费 300,000 元；居家养老预防保健服务 480,000 元；低值易耗品等办公经费：50,000 元/个中心”，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联富居家养老中心选址建设经费场地租金、设施设备采购经费测算依据文件，零星采购、设施设备维修费、家养老预防保健服务、低值易耗品等办公经费则依据往年支出情况进行测算，但未见相应佐证材料。

附表 3-1 项目立项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5	75.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00%
合计		**9**	**8.5**	**94.44%**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评价指标主要从项目目标完整性、项目目标合理性等方面进行分析。绩效目标指标权重 4 分，小计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从项目目标和项目绩效指标来看，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不规范，存在目标值不明确的问题。例如依据《长者饭堂餐饮服务项目 2021 年度中山火炬开发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表》，项目单位设置的满意度目标值为“满意”，但未明确预期达到的满意度比例。又如依据《长者饭堂餐饮服务项目 2021 年度中山火炬开发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表》，时效指标“完成时间”指标值为“按照计划在两年内完成”，未明确、细化 2021 年度计划值。

附表 3-2 绩效目标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绩效目标	项目目标完整性	2	2	100.00%
	项目目标合理性	2	1	50.00%
合计		**4**	**3**	**75.00%**

（二）项目管理

1.实施管理

实施管理评价指标主要从项目实施计划性、管理制度完整性、项目变更规范性、项目监管有效性、项目信息管理有效性等方面进行分析。实施管理指标权重 13 分，小计得分

10 分，得分率 76.92%。

各子项目有具体的实施计划，在实施方案或合同中对具体实施细节和安排进行了规范，且相关制度比较完整，但是实施管理方面存在如下不足：一是项目整体实施的计划性不足。例如在子项目较多的情况下，项目单位编制了《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居家养老服务规划实施方案》，但该方案细化不足，未见阶段性工作计划，不利于对各子项目的进度进行管理。二是项目单位阐述“因装修工程延迟，至今尚未开始装修，导致联富居家购置设施设备款项 60 万元无法使用”，项目单位补充了现场图片，但是未见申请工作延期的佐证材料，项目变更规范性仍存疑。

附表 3-3 实施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实施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性	3	2.5	83.33%
	管理制度完整性	2	2	100.00%
	项目变更规范性	3	2.5	83.33%
	项目监管有效性	3	1	33.33%
	项目信息管理有效性	2	2	100.00%
合计		**13**	**10**	**76.92%**

2.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评价指标主要从资金支出率、采购流程规范性、支出规范性等方面进行分析。资金管理指标权重 10 分，小计得分 9.84 分，得分率 98.40%。

本项目年初预算为 800 万元，两次合计调剂 152.60 万元至火炬区残联，预算调整数为 647.40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626.89 万元，预算调整率 19.08%，预算支出率 96.83%。

附表 3-4 资金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5	4.84	96.80%
	采购流程规范性	2	2	100.00%
	支出规范性	3	3	100.00%
合计		**10**	**9.84**	**98.40**

3.项目总结与评价

项目总结与评价指标权重 4 分，小计得分 2.5 分，得分率 62.50%。

整体来看项目自评工作完成度较高，能够及时提交比自评材料，但材料的完整性、规范程度都有待提升，项目自评工作质量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附表 3-5 项目总结与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总结与评价	自评工作质量	4	2.5	62.50%
合计		**4**	**2.5**	**62.50%**

（三）项目产出

1.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评价指标主要从长者饭堂日常监测次数完成率、非堂食长者饭堂核查任务完成率、长者学堂运营任务完成率、长者康乐活动任务完成率、康复服务任务完成率、讲课讲座任务完成率、家政服务任务完成率、老年人能力评估任务完成率、绿色配餐服务任务完成率、全年助餐服务任务完成率、定期巡访任务完成率等方面进行分析。产出数量指标权重 15.5 分，小计得分 15 分，得分率 96.77%。

受疫情影响，家政服务、绿色配餐服务、全年助餐服务未达预期目标值。

附表 3-6 产出数量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	长者饭堂日常监测次数完成率	1.5	1.5	100.00%
	非堂食长者饭堂核查任务完成率	1.5	1.5	100.00%
	长者学堂运营任务完成率	1.5	1.5	100.00%
	长者康乐活动任务完成率	1.5	1.5	100.00%
	康复服务任务完成率	1.5	1.5	100.00%
	讲课讲座任务完成率	1.5	1.5	100.00%
	家政服务任务完成率	1.5	1.5	100.00%
	老年人能力评估任务完成率	1.5	1.5	100.00%
	绿色配餐服务任务完成率	1.5	1.2	80.00%
	全年助餐服务任务完成率	1	0.8	80.00%
	定期巡访任务完成率	1	1	100.00%
合计		**15.5**	**15**	**96.77%**

2.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评价指标主要从营养配餐标准达标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时间达标率、60 岁以上长者需求满足度等方面进行分析。产出质量指标权重 4.5 分，小计得分 4.5 分，得分率 100%。

除 7 月 22 日-7 月 31 日疫情暂停开放，在日常服务中，每个中心配置工作人员不少于 3 名，负责运营各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的运营，保持中心周一到周五开放不少于 8 小时，达标预期目标值。

附表 3-7 产出质量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产出质量	营养配餐标准达标率	1.5	1.5	100.00%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时间达标率	1.5	1.5	100.00%
	60 岁以上长者需求满足度	1.5	1.5	100.00%
合计		**4.5**	**4.5**	**100.00%**

3.产出时效

产出时效评价指标权重 5 分，小计得分 3 分，得分率 60.00%。

根据资料核查，在项目实施进度方面，因装修工程延迟，联富居家购置设施设备子项未按期实施，其他子项工作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在资金支付进度方面，依据“火炬开发区社区长者餐饮服务项目购销合同”第六条约定“月结，乙方每月提供上月餐费正规发票给甲方，甲方次月支付餐费款给乙方”，但 1-3 月、8 月、11 月餐费实际支付时间分别为 2021 年 6 月 2 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1 年 12 月 10 日，合同约定支付时间与实际支付时间不一致，养老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58.33%。据项目单位反馈，养老服务资金支付核对流程耗时约 20 天，且资金支付受餐饮公司发票延时上交，相关工作人员、财务人员、财政人员休假，餐费核对有误，需要餐饮公司重新开发票以及年初财政未放经费指标导致 1-3 月付款滞留等因素影响。

附表 3-8 产出时效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时效	养老服务项目完成及时率	5	3	60.00%
合计		**5**	**3**	**60.00%**

4.产出成本

产出成本评价指标权重 5 分，小计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项目未超总体预算，且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项目各项经费支出成本控制较好。

附表 3-9 产出成本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成本	预算控制	3	3	100.00%
	费用标准和成本控制	2	2	100.00%
合计		5	5	100.00%

（四）项目效益

1.效果性

效果性评价指标主要从提高社区老人生活质量、打造全市“互联网+标准化”服务品牌、场地无事故发生、场地使用无冲突及矛盾、项目年度考核等级、运转模式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分析。效果性指标权重 23 分，小计得分 18.5 分，得分率 80.43%。

总体上，本项目年度考核等级为全市第一，项目实施期间场地无事故发生、无冲突及矛盾，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社区老人生活质量、打造了中山市“互联网+标准化”服务品牌，但是监管及时性、各方服务商联动方面尚有提升空间。

附表 3-10 效果性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效果性	提高社区老人生活质量	4	3	75.00%
	打造全市“互联网+标准化”服务品牌	3	2.5	83.33%
	场地无事故发生	4	4	100.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场地使用无冲突及矛盾	4	4	100.00%
	项目年度考核等级	3	2	66.67%
	运转模式可持续性	5	3	60.00%
合计		**23**	**18.5**	**80.43%**

2.满意度

满意度评价指标主要从省市领导认可度、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分析。满意度指标权重 7 分，小计得分 5.5 分，得分率 78.57%。

从上级领导评价来看，过去一年中心接待省、市居家养老服务参观交流共有 25 场，本项目被省市多部门领导对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认可。

从服务对象评价来看，461 名就餐长者综合评价满意度为 87.85%，平均满意度为 87.1%；86 名家政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69 名居家康复对象满意度 100%，但项目单位年初设置的目标值为“满意”，未明确满意值具体比例。

附表 3-11 满意度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满意度	省市领导认可度	2	2	10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3.5	70.00%
合计		**7**	**5.5**	**78.57%**

四、主要绩效

（一）推进全方位服务，健全居家养老服务体系

2021 年火炬开发区社工社务局开展了“助餐、助医、助洁、助安、助学”5 项养老民生工程，逐步健全中山火炬开

发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

一是分层分类实施长者助餐服务。一方面依托专业餐饮公司，每日由专车将午餐送到 21 个社区长者饭堂集中就餐点，2021 年累计助餐 228217 餐次；另一方面培育及成立民政义工服务队，为弱能长者提供配餐到家服务，全年累计上门送餐 2500 餐次，并依托开发区颐康院饭堂，为有需求的政府兜底 14 名长者提供一年 365 天三餐配送服务，2021 年累计配餐 15330 餐次。

二是提供多样性康复服务。一方面提供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个案护理；另一方面针对痛风、关节炎、膝关节病、颈椎病、腰椎病、肩关节等疾病开展中低频、红外线、蜡疗、艾灸、拔罐、推拿等康复训练。2021 年共开展健康类服务 35 场，服务 1050 人次。

三是提供个别化助洁服务。2021 年中山火炬开发区为有需要的独居困难长者提供家政上门服务，具体享受服务的长者有 40 人，服务时数达 9082 小时。

四是提供助安保障服务。2021 年中山火炬开发区对特殊长者居住安全开展定期排查，改造了 30 个长者住所，一定程度上加强了特殊长者居家安全系数。

五是提供长者学堂助学服务。2021 年中山火炬开发区结合长者需求开设春季班和秋季班两期课程，设置初级班、中级班和高级班内容课程，并发动社区有能长者担任长者学堂教师。2021 年共开展教学班 38 个，合计课时 1300 节次，服务 26000 人次，实现了老有所学，老有所乐。

（二）引入多元化主体，提升居家养老服务水平

一方面，引入多方居家养老服务主体，有效满足长者需求。2021 年中山火炬开发区除了政府自主运营建设的 8 个居家养服务站点外，采用市场运作、自负盈亏的方式，在联富社区引入童心养老社区日托、全托嵌入式养老服务，在海滨社区引入安邻病房社区长者医护服务。

另一方面，通过购买服务，组建“专业社工+康复师”跨专业合作服务队伍，提升专业服务水平。专业社工主要负责日常居家中心运营、长者康乐服务及精神慰藉性服务，康复师主要负责专业身体理疗、机能康复服务，两者分工合作，保障长者身心健康。

（三）扩大宣传覆盖面，提升居家服务社会响度

2021 年中山火炬开发区利用中山日报、中山新闻、广东民政等各类线上线下宣传渠道，扩大中山火炬开发局居家养老服务宣传覆盖面，不断提高群众知晓率，提升社会影响力。截至 2021 年 12 月，居家养老服务获得媒体宣传报导 15 次。其中，广东民政省级媒体报导 2 次，市民政局、中山网等市级媒体报道 11 次，区级媒体报道 2 次。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自评不够规范，绩效指标不够科学

一方面，项目绩效自评不够规范，存在个别数据填写错误、指标填写不规范等问题。例如初审时，自评表与自评报告列示绿色配餐服务全年送餐 15303 餐次，而《健全服务体系，全方位高质养老—火炬开发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总结汇

报》佐证材料则列示全年送餐15330餐次。又如自评表中“指标名称及指标内容”栏目应提炼具体指标名称和指标内容，并在“预期值”栏目填写具体数值，但是项目单位未对绩效指标进行提炼，并将预期值填写在“指标名称及指标内容”栏目。

另一方面，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例如依据《长者饭堂餐饮服务项目2021年度中山火炬开发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表》，项目单位设置的满意度目标值为“满意”，但未明确预期达到的满意度比例。又如依据《长者饭堂餐饮服务项目2021年度中山火炬开发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表》，时效指标“完成时间”指标值为“按照计划在两年内完成”，未明确、细化2021年度计划值。

（二）合同管理不够严谨，不利服务质量管理

部分合同条款设置不够严谨，存在资金支付未与服务验收挂钩、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付进度差距较大、合同约定支付时间与实际支付时间不一致等问题，不利于保障服务质量，一定程度上增加了资金支付风险。例如“人脸识别机产品采购合同”和“通讯卡、云服务器产品采购合同”中付款方式为“乙方应自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产品未验收即支付服务费用全款，不利于保证服务质量，增加资金支付风险。又如“火炬开发区长者学堂服务项目购买协议”中约定的服务期限为2021年11月6日至2022年11月5日，付款方式为“本合同生效后，

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正式发票，一个月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账户拨付全部款项的 70%”，2021 年服务时间仅占项目总服务期限的 16.67%，而 2021 年已支付全年服务费 70%，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付进度差距较大。再如“火炬开发区社区长者餐饮服务项目购销合同”第六条约定“月结，乙方每月提供上月餐费正规发票给甲方，甲方次月支付餐费款给乙方”，但 1-3 月、8 月、11 月餐费实际支付时间分别为 2021 年 6 月 2 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1 年 12 月 10 日，合同约定支付时间与实际支付时间不一致。

（三）服务监管有待提升，服务联动相对不足

一方面，服务监管及时性有待提升。火炬开发区社工社务局通过购买服务引入了多个居家养老服务供给主体，并按季度对各板块的服务主体开展了服务抽检与回访，但服务监管及时性不足，频率较低，不利于及时挖掘存在的问题。

另一方面，服务联动相对不足。火炬开发区社工社务局引入了不同居家养老服务供给主体，初步形成了社区养老服务资源数据库，包括社区老年人信息、课程信息、志愿者队伍、服务场所、社会服务资源等，但是各服务主体间合作、联动机制仍不够健全，例如尚未形成各服务主体根据老年人需求协调、匹配资源机制，各服务主体交流、决策、制约机制等，这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养老服务中心对老年人需求的了解、回应能力。

六、相关建议

（一）提高绩效自评质量，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一是规范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自评质量。建议单位在开展自评组织工作中，建立自评工作小组，针对每项自评材料推行质量双人核查机制，以提升项目信息填报的准确性、完整性。二是建议项目单位牢固树立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理念，依托项目实施全流程，把握项目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两条主线，规范收集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阶段的佐证材料，按照项目档案管理规范，强化资料体系建设，并及时向区财政局、第三方机构提交，协助完成绩效自评核查工作。三是建议单位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与培训，结合重点项目工作计划明确具体工作目标值，并围绕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经济、社会、环境、可持续等效益全面量化、细化绩效指标，避免因指标设置不全面而导致指标完成情况不能全面反映项目实施完成情况，或因指标目标值设定不合理而导致不能切实衡量反映项目实施完成水平。

（二）严谨签订合同条款，确保服务质量水平

为确保服务质量，增强合同的约束力，建议项目单位与承接主体签订协议时，除了明确服务对象、范围、要求、期限、违约责任等内容外，还需按照资金支付与服务质量挂钩原则、资金支付与实施进度相匹配原则明确支付方式。同时，有条件的情况下，建议项目单位积极探索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合同资金支付挂钩，作为以后年度选择承接主体的重要参考依据，建立社会组织承接政府购买服务的激励约束机制。

（三）完善服务监督机制，细化具体管理事项

一方面，加大服务监管力度。建议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期间开展月度监督，推进服务监管常态化管理，并不定期实地抽检或回访，对照项目任务书要求，对项目实际完成数量、未完成数量、计划完成进度等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另一方面，健全各服务主体联动机制。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明确职能主管部门、社区居委会、行业协会、外包服务供应商等相关利益群体的定位，健全需求调研、沟通、协调、决策、制约机制，最大限度地调动各方资源，提升整体服务形象及效应。

附件 1：评价指标得分表

附表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项目决策	13	项目立项	9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 项目立项满足以上要求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相符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项目依据《关于深化改革推进中山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从量到质提升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中民福字〔2018〕21号）、中山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民福字〔2020〕1 号）等文件精神设立，有明确依据，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该项得 2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0.5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0.5 分；	2	项目单位提供了长者食堂、联富居家养老中心选址建设经费、居家养老预防保健服务等“助医、助洁、助安、助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		学”立项审批材料，立项程序规范。故此项得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工作是否科学，能否准确反映项目的预期投入；项目预算对各子项目分类的标准是否清晰、准确，为资金支出管理提供依据。	①项目预算科学、准确得1分；②项目预算分类标准清晰明确得1分。	1.5	部分支出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充分。例如项目单位提供的《2021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预算编制说明》列示“联富居家养老中心选址建设经费场地租金183,608元、设施设备采购经费800,000元；8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零星采购100,000元；7个居养中心设施设备维修费300,000元；居家养老预防保健服务480,000元；低值易耗品等办公经费：50,000元/个中心”，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联富居家养老中心选址建设经费场地租金、设施设备采购经费测算依据文件，零星采购、设施设备维修费、家养老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防保健服务、低值易耗品等办公经费则依据往年支出情况进行测算，但未见相应佐证材料，扣 0.5 分。故此项得 1.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单位对各类子项目的资金分配是否合理；能否在满足各子项目的实际要求的同时实现支出效益最大化；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预算分类。	资金分配合理，各子项目的资金要求得到满足得 1 分；资金效用最大化，预算不浪费得 1 分；支出合理，符合预算分类得 1 分	3	各子项支出主要依据往年支出情况进行测算，除受疫情影响，部分资金无法支出外，资金基本按照计划支出。故此项得 3 分。
		绩效目标	4	项目目标完整性	2	项目是否设置了完整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项目绩效指标是否完整地覆盖了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①项目设置了完整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得 1 分；②项目绩效指标完整地覆盖和说明了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得 1 分。	2	依据《长者饭堂餐饮服务项目 2021 年度中山火炬开发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表》《居家家政服务项目 2021 年度中山火炬开发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表》，项目单位结合项目实施内容设置了相应机制目标，并将绩效目标分解为相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应产出与效益指标。故此项得2分。
				项目目标合理性	2	项目产出、效益目标是否清晰明确、可量化；是否与项目内容、项目属性、以及年度任务数和计划数相符，能够有效反映项目的产出、效益情况。	项目投入、产出、效益目标明确、清晰、可量化得1分项目投入、产出、效益目标合理、有效得1分；否则根据项目目标的合理程度酌情给分。	1	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不规范，存在目标值不明确的问题。例如依据《长者饭堂餐饮服务项目2021年度中山火炬开发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表》，项目单位设置的满意度目标值为“满意”，但未明确预期达到的满意度比例。又如依据《长者饭堂餐饮服务项目2021年度中山火炬开发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表》，时效指标“完成时间”指标值为“按照计划在两年内完成”，未明确、细化2021年度计划值。故扣1分。故此项得1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项目管理	27	实施管理	13	项目实施计划性	3	项目以及各子项目实施前有否进行充分调研，制定详细的计划或实施方案，并对项目或子项目进度进行了合理规划；项目计划是否合理、可行；能否为项目实施提供充分支持。	①制定了明确、详细的实施计划得 1 分；②项目计划合理、可行得 1 分；③项目计划保障性良好，能为项目实施提供充分支持得 1 分。	2.5	各子项目有具体的实施计划，在实施方案或合同中对具体实施细节和安排进行了规范，但项目整体实施的计划性不足。在子项目较多的情况下，项目单位编制了《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居家养老服务规划实施方案》，但该方案细化不足，未见阶段性工作计划，不利于对各子项目的进度进行管理，扣 0.5 分。故此项得 2.5 分。
				管理制度完整性	2	项目内部管理办法、资金内部管理办法等制度是否健全、规范，能够为项目管理、资金管理提供制度依据。	制度健全、规范，得 2 分；不够详尽、规范，难以保障资金合规使用、项目如期实施的，最高得 1 分；其他情况酌情给分。	2	根据项目单位报告，项目有明确的内控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采购管理依照《关于印发〈开发区政府采购工作规程〉的通知》（中开财〔2018〕4 号）的要求进行，项目具体实施依据《中山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制度比较完整。故此项得 2 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项目变更规范性	3	项目和子项目的调整、变更是否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项目变更手续是否完备，是否经过了规范的审批流程。	①项目变更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和需求得 1 分；②项目变更程序规范、有明确依据得 2 分	2.5	项目单位阐述“因装修工程延迟，至今尚未开始装修，导致联富居家购置设施设备款项 60 万元无法使用”，项目单位补充了现场图片，但是未见申请工作延期的佐证材料，项目变更规范性仍存疑，扣 0.5 分。故此项得 2.5 分。
				项目监管有效性	3	项目单位是否制定了监督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的质量进行管理；并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跟踪、验收等控制措施或手段，并落实监管措施，对项目实施和服务单位的项目进展进行了有效监管。	①监管措施的种类是否齐全，是否针对各项目制定了不同的监管措施，完成得 1 分；②监管内容是否全面，覆盖了所有项目，完成得 1 分；③各项监管措施均落实到位，监管效果良好得 1 分	1	一方面，服务监管及时性有待提升。火炬开发区社工社务局通过购买服务引入了多个居家养老服务供给主体，并按季度对各板块的服务主体开展了服务抽检与回访，但服务监管及时性不足，频率较低，不利于及时挖掘存在的问题。另一方面，部分合同条款设置不够严谨，存在未付服务验收挂钩、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付进度差距较大等问题，一定程度上增加了资金支付风险。例如“人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脸识别机产品采购合同”和“通讯卡、云服务器产品采购合同”中付款方式为“乙方应自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产品未验收即支付服务费用全款，不利于保证服务质量，增加资金支付风险。综上，扣2分。故此项得1分。
				项目信息管理有效性	2	项目日常管理是否有准确记录，管理记录是否及时分类、归档；项目管理材料是否完整、齐全。	项目管理记录齐全得1分，项目管理记录进行了及时、准确归档得1分。	2	各站点日常管理有记录，管理记录及时分类、归档，项目管理材料相对完整、齐全。故此项得2分。
		资金管理	10	资金支出率	5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项目得分=支出率*分值，根据实际支出率给分。	4.84	本项目年初预算为800万元，两次合计调剂152.60万元至火炬区残联，预算调整数为647.4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626.89万元，预算调整率19.08%，预算支出率96.83%。故此项得4.84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采购流程规范性	2	项目采购服务的流程是否符合规范，是否按照相关制度和标准进行了相应的三方报价、招标等流程，并依照制度规定择定服务单位、签订合同。	项目采购服务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标准的要求得2分，否则酌情给分。	2	各子项目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开发区政府采购工作规程〉的通知》（中开财〔2018〕4号）的规定，根据采购服务性质和金额选定合适的采购方式，采购流程规范。故此项得2分。
				支出规范性	3	项目的实际支出是否按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制定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是否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是否虚列支出，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	合规：3分；基本合规：2分；存在违规情况：1分；违规情节严重：0分。	3	项目支出比较规范，各项支出符合相关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制定的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支出前，项目单位提交了相应的申请、呈批表，完成支出后，项目单位保留了支出凭证。故此项得3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项目总结与评价	4	自评工作质量	4	项目自评工作是否完整、规范，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项目材料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①项目自评表完整、规范，指标设置有效得 2 分；②项目材料齐全、有效、说明力度强得 2 分。	2.5	项目绩效自评不够规范，初审时存在个别数据填写错误、指标填写不规范的问题。例如自评表与自评报告列示绿色配餐服务全年送餐 15303 餐次，而《健全服务体系，全方位高质养老—火炬开发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总结汇报》佐证材料则列示全年送餐 15330 餐次。又如自评表中“指标名称及指标内容”栏目应提炼具体指标名称和指标内容，并在“预期值”栏目填写具体数值，但是项目单位未对绩效指标进行提炼，并将预期值填写在“指标名称及指标内容”栏目。故扣 1.5 分。故此项得 2.5 分。
项目产出	30	产出数量	15.5	长者饭堂日常监测	1.5	长者饭堂日常监测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数量。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5	合同约定 936 次，已完成 960 次，长者饭堂日常监测次数完成率 102.56%。故此项得 1.5 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次数完成率					
				非堂食长者饭堂核查任务完成率	1.5	非堂食长者饭堂核查任务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数量。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5	合同约定每月走访不少于 200 人次，电访不少于 400 人；实际完成走访全年走访 2540 人次，电访 4825 人次，非堂食长者饭堂核查任务完成率 102.29%。故此项得 1.5 分。
				长者学堂运营任务完成率	1.5	长者学堂运营任务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数量。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5	合同约定长者学堂节数 120 节，实际完成 150 节，长者学堂运营任务完成率 125%。故此项得 1.5 分。
				长者康乐活动任务	1.5	长者康乐活动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数量。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5	合同约定 30 场，实际完成 33 场，长者康乐活动任务完成率 110%。故此项得 1.5 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完成率					
				康复服务任务完成率	1.5	康复服务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数量。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5	计划完成康复服务 24000 人次，实际完成康复服务 24000 人次，康复服务任务完成率 100%。故此项得 1.5 分。
				讲课讲座任务完成率	1.5	讲课讲座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数量。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5	计划完成讲课讲座 900 人次，实际完成讲课讲座 900 人次，讲课讲座任务完成率 100%。故此项得 1.5 分。
				家政服务任务完成率	1.5	家政服务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数量。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5	计划完成家政服务 35 人，实际每月平均家政服务 28 人，家政服务任务完成率 80%。但据项目单位反映，2021 年度计划应完成家政服务人数 35 人，年度服务过程中，有部分长者已故、有部分长者入住敬老院，年度家政服务完成人数 28 人，家政服务任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务完成率未到 100%受客观原因限制。故此项得 1.5 分。
				老年人能力评估任务完成率	1.5	老年人能力评估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数量。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5	计划完成老年人能力评估 24 人，实际完成老年人能力评估 24 人，老年人能力评估任务完成率 100%。故此项得 1.5 分。
				绿色配餐服务任务完成率	1.5	绿色配餐服务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数量。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2	全年实际绿色送餐 15330 餐次，但据项目单位反映考虑到人员存在的动态性较高，如病故、住院、亲属送餐、饭菜不合口味、搬家等等原因，导致停餐或暂停用餐使年配餐次数低下，故未设年初目标值，无法核定是否达到目标值，酌情扣 0.3 分，此项得 1.2 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全年助餐服务任务完成率	1	全年配餐服务次数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数量。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0.8	计划全年送餐 300000 餐次，实际全年累计助餐 228217 餐次，全年助餐服务任务完成率 76.07%。受疫情影响，2021 年 6 月、7 月份长者饭堂停餐，一定程度上影响用餐次数，加之该指标受老人因病、因事、因去世、因外出旅游、因候鸟老人等因素影响。故酌情扣 0.2 分，此项得 0.8 分。
				定期巡访任务完成率	1	是否按计划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定期巡防任务。定期巡访任务完成率=实际定期巡访数/计划定期巡访总数*100%	完成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	对特殊长者居住安全定期排查，发现 30 个居家安全需求对他们进行居家安全改造 30 个，考虑到“定期巡访对象信息统计表”登记的需求已完成，故此项得 1 分。
		产出质量	4.5	营养配餐标准达标率	1.5	是否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且保证供应新鲜的鱼、肉、蔬菜等。营养配餐标准达标率=营养配餐标准达	达标率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1.5	2021 年通过开展长者饭堂监督管理，了解他们原材料采购、食品留样、卫生环境等情况，发现问题 5 起，全年累计助餐 228217 餐次，营养配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标数/营养配餐总数*100%			餐标准达标率近100%。故此项得1.5分。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时间达标率	1.5	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是否保持2021年度周一到周五开放不少于8小时。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时间达标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时间达标数/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总数*100%。	达标率100%，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1.5	除7月22日-7月31日疫情暂停开放，在日常服务中，每个中心配置工作人员不少于3名，负责运营各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的运营，保持中心周一到周五开放不少于8小时。故此项得1.5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60岁以上长者需求满足度	1.5	是否为60岁以上有需求的长者开展长者学堂服务、长者饭堂统筹服务、长者关爱及娱乐服务、长者维权服务。60岁以上长者需求满足度=提供长者学堂服务、长者饭堂统筹服务、长者关爱及娱乐服务、长者维权服务人数/申请提供长者学堂服务、长者饭堂统筹服务、长者关爱及娱乐服务、长者维权服务总人数*100%	满足度100%，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1.5	长者学堂设置初级班、中级班和高级班内容课程，共开展教学班38个，合计课时150节，服务7500人次，完成了合同目标值，故此项得1.5分。
		产出时效	5	养老服务项目完成及时率	5	反映各项养老服务项目的及时完成情况。养老服务项目完成及时率=按计划开展各项养老服务项目月份数/12*100%。	完成率100%，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3	根据资料核查，在项目实施进度方面，因装修工程延迟，联富居家购置设施设备子项未按期实施，其他子项工作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在资金支出进度方面，“火炬开发区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社区长者餐饮服务项目购销合同”第六条约定“月结，乙方每月提供上月餐费正规发票给甲方，甲方次月支付餐费款给乙方”，但 1-3 月、8 月、11 月餐费实际支付时间分别为 2021 年 6 月 2 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1 年 12 月 10 日，合同约定支付时间与实际支付时间不一致，养老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58.33%。据项目单位反馈，养老服务资金支付核对流程耗时约 20 天，且资金支付受餐饮公司发票延时上交，相关工作人员、财务人员、财政人员休假，餐费核对有误，需要餐饮公司重新开发票以及年初财政未放经费指标导致 1-3 月付款滞留等因素影响。综上，酌情扣 2 分，此项得 3 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产出成本	5	预算控制	3	业务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的实际支出是否未超过预算计划。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3	项目未超总体预算，故此项得 3 分。
				费用标准和成本控制	2	考察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各项经费支出使用过程中的费用标准和成本控制情况。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各项经费支出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存在个别（0%（不含）-5%资金占比）支出超出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得 1 分；存在部分（5%（不含）-10%资金占比）支出超出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得 0.5 分；较多支出（10%以上）超出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得 0 分。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项目各项经费支出成本控制较好。故此项得 2 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项目效益	30	效果性	23	提高社区老人生活质量	4	联合企业、个人开展志愿平台服务社区老人，有效提高社区老人生活质量，提升身体健康，避免并发症发生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给分。	3	根据项目单位介绍，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高了社区老人生活质量，提升身体健康，项目单位提供相应活动台账，但是老年人身体素质提升情况量化数据相对不足。故酌情扣 1 分，故此项得 3 分。
				打造全市“互联网+标准化”服务品牌	3	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实施 1+7 运营模式，打造全市“互联网+标准化”服务品牌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给分。	2.5	根据项目单位介绍，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实施了 1+7 运营模式，打造全市“互联网+标准化”服务品牌，但在服务的精细化、标准化等方面仍有一定的提升空间。故此项得 2.5 分。
				场地无事故发生	4	根据中山市民政局对于推进居家高质量标准进行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场地合理安排，无事故发生。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给分。	4	根据项目单位介绍,项目实施期间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场地无事故发生。故此项得 4 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场地使用无冲突及矛盾	4	根据中山市民政局对于推进居家高质量标准进行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场地合理安排，场地使用规范登记，环境整洁，场地使用无冲突及矛盾。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给分。	4	根据项目单位介绍,项目实施期间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场地使用无冲突及矛盾。故此项得 4 分。
				项目年度考核等级	3	项目年度考核达到第一，社区老人感受到幸福晚年生活。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给分。	2	本项目年度考核为第一名，项目单位提供了多项服务满意度调查数据，但针对“感受到幸福晚年生活”这一指标统计方式不清晰。故酌情扣 1 分，此项得 2 分。
				运转模式可持续性	5	考察养老服务采购和工作模式是否持续有效，采购方式、工作安排、人员安排、监督管理、管理制度等是否具备持续性。	可持续性高，4-5 分；可持续性一般，2-3 分；可持续性低，0-1 分	3	服务采购工作具有一定的计划性，项目单位对工作的规划、管理、监督有一定的工作流程和制度，但在监管及时性、各方服务商联动方面尚有提升空间，扣 2 分，故此项得 2 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满意度	7	省市领导认可度	2	省市领导对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认可度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给分。	2	根据单位介绍，过去一年中心接待省、市居家养老服务参观交流共有25场，本项目被省市多部门领导对火炬区居家养老服务认可。故此项得2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考察老年人对提供的服务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95%及以上，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3.5	461名就餐长者综合评价满意度为87.85%，平均满意度为87.1%；86名家政服务对象满意度100%；69名居家康复对象满意度100%，但项目单位年初设置的目标值为“满意”，未明确满意值具体比例，扣1.5分，故此项得3.5分。
合计					100			85.34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

摘　要

根据《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文件 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工作的通知》（中开财〔2022〕17号）等文件的要求，受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委托，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咨询公司”）对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财政资金绩效开展第三方独立评价，经过前期准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程序，形成评价报告。

本项目的评价目的是全面检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的管理水平。本项目评价范围是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根据既定指标体系，经综合各项因素，评定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整体绩效得分为80.3分，等级为“良”。

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资金使用绩效主要成效表现在进一步改善了农村居民环境，提升周边群众的生活质量，对区域的社会发展和人居环境建设有较大促进。同时，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项目在制度执行、专项债管理方面、项目产出及时性、项目运营制度等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

针对存在问题，评价报告提出如下建议：一是科学安排项目预算。二是项目实施有效性。三是提高项目监管有效性。四是加强专项债券管理，合理用好专项债。五是强化绩效管理意识。

目 录

一、 项目概况.....1
（一） 基本情况.....1
（二） 项目绩效目标.....3
二、 项目绩效指标分析.....3
（一） 决策.....3
（二） 项目实施过程情况.....7
（三） 项目产出情况.....10
（四） 项目效益情况.....12
三、 项目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12
四、 主要绩效.....13
五、 存在问题.....13
（一） 项目预算编制有待加强.....13
（二） 项目采购管理不严谨.....13
（三） 实施过程监管不到位.....14
（四） 专项债管理存在不足.....14
（五）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规范.....14
六、 相关建议.....15
（一） 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15

（二） 优化采购管理方式.....16
（三） 提高项目监管有效性.....16
（四） 加强专项债券管理，合理用好专项债.....17
（五）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增强项目效益效果.....17
七、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18
附件 1：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及得分情况表.....19

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检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的管理水平，受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委托，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文件 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工作的通知》（中开财〔2022〕17号）有关规定，组成评价小组，对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绩效评价，形成了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背景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是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省委《关于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实施方案》的重要举措，也是深入执行中山市以创建广东省农村人居环境示范市为抓手，坚持基础整治与建设提升并举，全面统筹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干净整洁村”、“美丽宜居村”、“特色精品示范村”创建、农村污水治理、“三线”整治等重点工作，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进一步提升乡村的核心吸引力，这对推动农村繁荣发展，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建设，构建和谐农

村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2. 主要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为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该项目共包含六个子项，分别是中山市大环村特色精品示范村建设项目、2021年地质灾害和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工程项目、江尾头美丽宜居示范村创建项目、农村污水治理工程项目、“三线”整治项目、小区垃圾中转站改造项目。各子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

表1-1 项目建设内容

序号	子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1	社区三线整治	包括:小引、上陂头、张五、二洲、张二、东利、濠三、泗门、西桠、官花、张三、窈窕、海傍（旧村)、园山、下陂头、江尾头、五星、黎村、濠一、濠二、濠四、茂生、黎村、东利、珊洲等34个小区三线整治。
2	社区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修缮)	张一、张四、张五、窈窕、陵岗、大岭揽兜、义学、濠四、珊洲、黎村、濠二、大岭、海傍、泗门、马安、官花和神涌垃圾中转站。
3	大环特色精品示范村	大环小区村容村貌改善及风貌提升，还原大环“新八景”。
4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全区34个小区开展环村截污或支管到户建设建设工程。
5	江尾头创建美丽宜居示范村	江尾头小区村容村貌改善及风貌提升,还原江尾头龙母庙、农村分散式污水处理设备、小区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建设。
6	火炬开发区社区地质灾害点和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工程	为贯彻落实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山市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中府办[2020]134号)的通知精神,区社区局计划在2021-2022年开展社区范围内地质灾害点和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本次整治工作拟通过工程性措施开展28个整治点工作。

3. 实施情况

项目由党工委确定专项债内容，由各小区进行实施，各

子项有序实施中，并按照合同要求完成进度。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预算批复专项债金额为 138,000,000 元，实际支出金额 133,144,582.23 元，预算执行率为 96.38%。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有效提升人居环境，从而有效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二、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评价小组采用座谈交流法、资料审阅法等方法，全方位、多视角对该项目进行评价，核实自评材料和各种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以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

（一）决策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考察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及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27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74.07%。

1. 债券资金项目决策

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和决策内容合理性三项指标。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1）立项依据的充分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100%。一是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农业农村领域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使用工作的通知》（农办计财〔2021〕4号），文件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镇污

水处理等重大项目纳入债券发行重点支持范围。本项目属于国家重点支持项目。二是项目根据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党政办公室于2021年9月7日出具的《火炬区（中山港街道）党工委会议决定事项通知》(火炬党政办会函〔2021〕431号）及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出具的《关于申报2021年（第二批）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的请示》的相关内容立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100%。各子项目均经过党工委会议决定，立项程序较规范，各子项目批复及纪要如下表所示。

表 2-1 项目批复及纪要

序号	子项目名称	批复及纪要
1	社区三线整治	2019 年 2 月 20 日，中山火炬开发区党政办公室《火炬区党工委决定通知》（火炬党政办会函〔2019〕30 号)，会议决定全面开展小区三线整治。
2	社区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修缮)	2019 年 12 月 17 日，中山火炬开发区党政办公室《火炬区管委会主任办公(扩大)会议决定事项通知》（火炬党政办会函〔2019〕458 号)，同意实施项目。
3	大环特色精品示范村	2020 年 7 月 29 日，中山火炬开发区党政办公室《火炬区党工委会议决定事项通知》(火炬党政办会函〔2020〕252 号)，会议研究决定，同意实施大环特色精品示范村。
4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2021 年 2 月 22 日，中山火炬开发区党政办公室《火炬区党工委会议决定事项通知》(火炬党政办会函〔2021〕81 号），审议开展农村污水治理工程，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开展工作。
5	江尾头创建美丽宜居示范村	2020 年 7 月 27 日，中山火炬开发区党政办公室《火炬区党工委会议决定事项通知》(火炬党政办会函〔20203 252 号)，会议研究决定，同意实施江尾头创建美丽宜居示范村。
6	火炬开发区社区地质灾害点和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工程	2021 年 7 月 29 日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出具的《关于开展 2021 年度社区范围地质灾害点和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的情况说明》同意项目开展。 2021 年 7 月 21 日中山市国土资源局火炬开发区分局出具

		《火炬区推进地质灾害防治会议纪要》（中山自然资火炬纪〔2021〕8号）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开展工作。

（3）决策内容合理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66.67%。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的通知》（财预〔2021〕115号）文件，其中专项债资金禁止投向如下方向包括不得安排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提升工程、街区亮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文化庆典和主题论坛场地设施等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本项目内容中包含飞将军广场景观绿化及铺装、石鼓公园及周边道路景观提升、华陀山登山径亮化等景观提升工程，不符合债券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

2. 绩效目标

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项指标。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为50%。

（1）**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2分，得分率50%。项目对绩效目标描述较笼统，如，总体绩效目标为“完成区下达预算指标”，无法直观反映项目的产出内容及效益情况，建议以“通过做什么事，实现什么目的”的表述形式进行绩效目标梳理。同时，绩效指标设置存在不完整、不全面的问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2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2分，得分率50%。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设置了3个产出指标及4个效益指标，但指标设置不够规范且全面性

不足。一是指标设置不规范，单位所设置的产出指标均属于共性内容，无法体现该项目特定产出，如项目单位将数量指标设置为“按区下达预算指标，按工程进度完成工程支付数”，无法反映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将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均设置为“按合同标准”，无法反映项目具体验收合格情况以及建设进度是否及时完成；二是指标设置全面性不足，缺少成本指标及项目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2 分。

3. 资金投入

包括绩效预算编制科学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两项指标。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75%。

（1）预算编制科学性

分析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项目单位未在年初根据 6 个子项的实际资金需求分别进行预算编制。

（2）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项目实际需要不匹配，项目 2021 年安排债券资金 1.38 亿元，实际支出 1.33 亿元，支出率仅为 96.38%，但是大量资金下拨至代建单位，未实际支出，造成浪费，增加资金闲置成本。

表 2-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子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实际支出（万元）

1	社区三线整治	3400	906.79
2	社区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修缮)	760	171.46
3	大环特色精品示范村	4407	729.55
4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63634	515.28
5	江尾头创建美丽宜居示范村	2773	0
6	火炬开发区社区地质灾害点和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工程	2219.5	3.96
7	合计	77193.5	2327.04

（二）项目实施过程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债券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组织管理三个方面考察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的规范性。指标分值35分，评价得分27.3分，得分率为78%。

1. 债券资金管理

包括债券资金使用进度、债券资金执行规范性、融资收益平衡、信息公开四个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3.3 分，得分率为 88.67%。

（1）债券资金使用进度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3.3 分。项目 2021 年安排债券资金 1.38 亿元，实际支出 1.33 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96.38%。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3 分。

（2）债券资金执行规范性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 4 分，得分率 80%。本项目债券资金用途规范，均用于本项目建设，债券资金使用符合专项债券资金管理要求。项目支出符合《中山火炬开发区社区集体组织财务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基本完整，符合项目立项规定的用途，暂未发现存在截留、

挤占、挪用、序列支出等情况。但财务资料整理归集情况欠佳的问题，项目支出明细表只是将各村各项目资金简单罗列，罗列了近125条支出明细，未按照项目内容、实施主体、费用类型进行归集，难以直观反映各村、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便于对数据进行分析。

（3）融资收益平衡

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4分，得分率为100%。根据《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募投报告》，本项目涵盖的6个子项均为该大项目中的子项，根据报告中预期项目收益实现情况，预计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预期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均大于或等于1.24，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不能偿还风险较低。

（4）信息公开

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为100%。依据《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用专项债券资金的部门不迟于每年6月底前公开以下信息："（一）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二）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三）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四）其他按规定需要公开的信息"。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及时公示上述信息，且信息准确。

2. 资产管理

为资产管理规范性1个指标。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中山火炬开发区社区集体资产管理办法》项目年度内相关债券资金使用完毕，用于项目工程款项，可形成实物工作量，项目单位及时办理了相关资产交付手续证明材料。

3. 组织管理情况

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三个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53.33%。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 60%。项目单位建立了《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收入管理制度》、《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支出管理制度》、《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资产管理制度》、《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火炬开发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项目单位管理制度基本健全。但缺乏建设管理制度，如合同支付管理制度、设计变更管理制度、工程签证管理制度、材料看样定板管理制度、工程合同管理制度等，在建设管理中不能依制度搞管理，目标管控制度力不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 40%。项目执行过程基本符合各项管理制度的要求。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工程发包应结合项目立项情况进行划分，本项目同一类别的施工、监理、设计等均进行了拆分，造成建设过程管理面临合

同多、管理难度大等情形，不利于吸引大型建设企业参与竞标，发挥管理优势和目标控制能力。**二是**服务单位的选取方式、招标控制价编制及审核，三重一大招标事项的决策等环节把控不严，需进一步改进和提升。**三是**项目资料归集能力有待提升。未对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施工资料、变更设计材料、监理材料、合同及项目验收等工程招标投标过程资料和建设过程管理资料进行归纳整理。

评价认为本项目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3）项目绩效监控情况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 4 分，得分率为 80%。项目单位存在监管不到位的情况，资金下放至各村、各小区后未及时对项目的实施过程进行跟踪管理，未能及时发现项目所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督促整改。如现场踏勘过程中发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存在较多瑕疵，如地面不平整、雨后路面多处积水、工程物料存在浪费等情况，反映了项目实施监管存在空缺。该指标扣 1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时效四个方面考察项目产出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7 分，得分率为 85%。

1. 产出数量

即完成合同支付数量。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表 3-1 项目合同支付完成情况

序号	子项目名称	完成合同支付数量
1	社区三线整治	54
2	社区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修缮)	28
3	大环特色精品示范村	23
4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19
5	江尾头创建美丽宜居示范村	0
6	火炬开发区社区地质灾害点和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工程	1
7	合计	125

2. 产出质量

即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80%。现场踏勘过程中发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存在较多瑕疵，如地面不平整、雨后路面多处积水、工程物料存在浪费等情况，该指标扣 1 分。

3. 产出时效

即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60%。部分项目支出进度滞后，产出时效有待加强。如《中山火炬开发区张王小区三线整治工程施工合同》于 2019 年 12 月底签订，合同工期 90 天，于 2021 年 1 月仍未完成工程进度款支付；《中山火炬开发区江尾头小区三线整治工程(预算编制)造价咨询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签订，合约规定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十五天内完成本项目的预算编制工作，而该费用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才进行支付。

4. 产出成本

即成本节约率。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有明确的成本核算，资金支出严格按照相关

规定执行，日常成本费清晰，能实现有效控制与管理。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方面考察项目效益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为 88.89%。

1. 社会效益

即提升人居环境。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为100%。从整体上看，项目的开展改善了农村居民环境，提升周边群众的生活质量，对区域的社会发展和人居环境建设有较大促进，该项目社会效益及环境效益显著。

2. 可持续影响

主要考核项目日常维护及项目后期运营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66.67%。

一是根据现场踏勘过程中发现，项目日常维护措施有待提高，项目刚投入使用却发现存在工程质量瑕疵，维护措施有待加强。二是单位尚未针对项目制定后期运营管理制度，项目后期维护管养问题亟待解决。

3. 满意度

即居民满意度。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人居环境整治专项债项目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居民对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建设综合效果基本满意。该指标不扣分。

三、项目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分析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结合资料审查、专家评审、现场座谈等情况，总体上看，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实施效果基本达到预期目标，但在项目资金进度管理、实施管理、项目产出及时性等方面存在一些问题。经综合评定，得分为80.3分（各指标得分详见附件2），绩效等级为“**良**”。

四、主要绩效

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改善了农村居民环境，提升周边群众的生活质量，对区域的社会发展和人居环境建设有较大促进，该项目社会效益及环境效益显著。

五、存在问题

（一）项目预算编制有待加强

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项目单位未在年初根据6个子项的实际资金需求分别进行预算编制，缺少详细的预算依据及测算方法。

（二）项目采购管理不严谨

一是工程发包未结合项目立项情况进行划分，同一类别的施工、监理、设计等均进行了拆分，造成建设过程管理面临合同多、管理难度大等情形，不利于吸引大型建设企业参与竞标，发挥管理优势和目标控制能力，拆分发包同国家倡导的推行工程总承包、工程全过程咨询等政策有差异。二是服务单位的选取方式、招标控制价编制及审核，三重一大招标事项的决策等环节把控不严，需进一步改进和提升。

（三）实施过程监管不到位

一是单位对各项目实施监管不到位。资金下放至各村、各小区后未及时对项目的实施过程、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管理，未能及时发现项目所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督促整改。如现场踏勘过程中发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存在较多瑕疵，如地面不平整、雨后路面多处积水、工程物料存在浪费等情况，反映了项目实施监管存在空缺。

二是项目资料归集能力有待提升。项目实施单位仅在项目实施后对项目材料进行简单收集，未对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施工资料、监理材料、合同及项目验收等资料进行归纳整理。

（四）专项债管理存在不足

一是未严格把控专项债资金投向。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的通知》（财预〔2021〕115号）文件，其中专项债资金禁止投向如下方向包括不得安排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提升工程、街区亮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文化庆典和主题论坛场地设施等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本项目内容中包含景观提升工程，不符合债券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

二是资金需求把控不严。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项目实际需要不匹配，大量资金拨付至代建单位，但未实际支出造成浪费，增加资金闲置成本。

（五）绩效目标设置不够规范

一是项目对绩效目标描述较笼统，如，总体绩效目标为

“完成区下达预算指标”，无法直观反映项目的产出内容及效益情况，二是指标设置不规范，单位所设置的产出指标均属于共性内容，无法体现该项目特定产出，如项目单位将数量指标设置为“按区下达预算指标，按工程进度完成工程支付数”，无法反映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将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均设置为“按合同标准”，无法反映项目具体验收合格情况以及建设进度是否及时完成；三是指标设置全面性不足，缺少成本指标及项目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指标；四是调查问卷问题实质性欠佳，问题设置答案只有是否之分，无法体现出项目真实满意度情况，也缺少被调查者建议及意见。

六、相关建议

为提高编制项目预算资金及其他同类资金的使用绩效，完善项目管理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

建议项目单位提前谋划，根据项目总体建设计划和分年度建设计划，结合年度绩效目标，科学合理测算年度建设资金需求，做到年度建设计划、绩效目标和建设资金相匹配，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避免盲目申请资金从而影响资金预算执行率。同时，建议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在编制本项目年度预算时，结合项目立项数量、合同支付情况、划拨程序和时间安排等因素，合理预估项目年度资金。

（二）优化采购管理方式

一是开展招标策划及招标决策审批，采用规模发包模式，吸引大型承包商参与竞标，提升施工过程的组织管理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目标管理成效。

二是加强建设管理机构的建设工作，充实招投标、造价控制、工程管理、设计管理等专业技术人才，必要情况下可以探索采用专业机构代建或社会化代建模式，加强建设项目的整体实施管控效果。

（三）提高项目监管有效性

一是强化项目监督管理工作。项目实施必须以科学实用、规范严谨的监督管理制度为核心，项目实施主体要严格履职，做好质量监督管理工作，以提高质量监管的作用和效率。建议项目单位设置针对各项目设置跟踪监管台账，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和跟踪反馈，确保项目顺利建设，及时发挥项目效益。

二是加强资金支出进度监管。建议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项目资金支出的运行监控工作，如年中资金支出进度未达预期，建议查明原因，并按需及时向区财政局申请调整资金，确保资金支出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度相吻合，提升项目资金支出效率。

三是项目实施完成后应加强资料归集，及时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为后续年度项目申报提供经验。

（四）加强专项债券管理，合理用好专项债

一是严格遵守专项债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专项债资金投向领域，严禁将资金投入财政部发文禁止投向的领域。

二是在跟踪督导方面。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要求，层层压实责任，推动项目单位加快支出进度，确保债券资金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并尽快形成固定资产。

三是在监督审计方面。定期开展专项债使用情况专项检查，对照存在问题清单，认真分析原因，逐项制定整改方案，确保及时整改到位。

（五）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增强项目效益效果

一是规范设置绩效目标。总体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是“总-分”的关系，绩效目标是概况性的表述，是各个项目的综合总结再提炼，绩效指标是总体目标的分解和细化。因此，建议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完善绩效整体目标的表述，能从项目整体的角度描述清楚本项目“通过做什么事，达到什么目的”；同时，优化绩效目标设置，根据各子项分别提炼关键指标，兼顾定性与定量属性，增强目标指标的针对性。

二是建议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做好材料收集和梳理工作，并按照区财政局的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全面组织项目自评材料。

三是本项目属于民生类项目，建议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以项目相关市民为调查对象，设计相关调查问卷，定期开展满意度调查，做好调研数据统计分析工作，并发现项目

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制定相关工作措施加以改进，提升项目实施效果。

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说明
决策	债券资金项目立项决策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管委会及区政府决策，项目是否属于中央和省市等重点支持项目； 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⑥项目是否立项； ⑦项目是否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工作，达到开工建设条件情况； ⑧是否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和要求。	立项依据充分（2分），立项依据有欠缺（0分）	4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②项目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③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立项程序规范((1分),立项程序有瑕疵(0分)	4	立项程序较规范。
		决策内容合理性	3	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等情况，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的合规性。	评价要点: 1.项目是否属于政府投资项目; 2.项目是否属于公益性项目; 3.项目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4.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建设内容是否符合专项债券使用管理要求。	项目投向方向符合债券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1分），否则不得分	2	本项目内容中包含飞将军广场景观绿化及铺装、石鼓公园及周边道路景观提升、华陀山登山径亮化等景观提升工程，不符合债券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完整性：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能否清楚说明项目拟“通过做什么事，实现什么目的”，条理清晰。 ②相关性: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直接体现出与项目的关联性(包括项目实施内容的关联性和政策依据的关联性） ③可行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没有提出明显不合理（过高或过低）的目标; ④全面性: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能否覆盖资金主要投向。	目标完全符合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全面性（5分），目标符合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全面性等发现其中1点明显不符合的，扣2分；较不符合的，扣1分。	2	项目对绩效目标描述较笼统，如，总体绩效目标为“完成区下达预算指标”，无法直观反映项目的产出内容及效益情况，建议以“通过做什么事，实现什么目的”的表述形式进行绩效目标梳理。同时，绩效指标设置存在不完整、不全面的问题。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全面、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及量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全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分别设置了产出类和效益类指标,直接面向社会公众或有明确服务对象的要设满意度指标; ②细化: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指标值取值是否适中合理、有依据、不存在明显偏高或偏低的情形; ③可衡量: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可评价）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全面细化量化指标（5分），主要目标细化量化（3分），无量化指标（0分）；若有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符合明确性要求的，可按每个指标1分酌情扣分。	2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设置了3个产出指标及4个效益指标，但指标设置不够规范且全面性不足。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⑤是否存在先采购后申请预算的情况。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4分)，基本科学、合理（2分），不科学、不合理（0分）。发现1个问题可扣2分。	3	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项目单位未在年初根据6个子项的实际资金需求分别进行预算编制。
		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4	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经过科学测算情况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申报的合理性 。	评价要点: 1.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依据是否充分; 2.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测算是否科学合理; 3.申请专项债券额度是否与项目实际需要匹配情况 。	债券资金需求测算科学合理（4分），基本科学、合理（2分），不科学、不合理(0分)。发现1个问题可扣2分。	3	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项目实际需要不匹配，大量资金拨至代建单位，未实际投产，造成浪费，增加资金闲置成本。

过程	债券资金管理	债券资金使用进度	4	债券实际使用进度,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以债券资金使用完成率为主要考核指标: 债券资金使用进度=债券实际使用额/已发行债券额度*100%。	本指标得分=（债券资金使用进度-80%）/(100%-80%)×4。	3.3	预算执行率调整后为 96.3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3 分。
		债券资金执行规范性	5	债券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科学充分保障项目建设情况。	评价要点: 1.债券资金用途是否规范; 2.债券资金使用是否符合专项债券资金管理要求; 3.涉及债券资金用途调整的是否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	债券资金使用完全规范（3分），基本合规（2分），不合规（0分）。	4	财务资料整理归集情况欠佳的问题，项目支出明细表只是将各村各项目资金简单罗列，罗列了近 125 条支出明细，未按照项目内容、实施主体、费用类型进行归集，难以直观反映各村、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便于对数据进行分析。
		融资收益平衡	4	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融资规模匹配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偿债风险防控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能否完全覆盖融资还本付息规模 。	融资收益覆盖倍数大于 1.3 得满分，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不能完全覆盖融资还本付息规模的得 0 分。	4	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不能偿还风险较低。
		信息公开	2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接受社会监督情况。	评价要点: 1.专项债券项目各项信息是否及时公开 ; 2.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内容是否准确 。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及时公开得 1 分，信息公开内容准确得 1 分。	2	区社区工作和社会事务局及时公示信息且内容准确。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反映项目资产确认情况。项目竣工后及时竣工验收、办理资产交付手续、将“在建工程”或公共基础设施转为固定资产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产管理规范性。	评价要点： 1. 项目竣工后是否及时竣工验收； 2. 资产是否及时办理资产交付手续、将“在建工程”或公共基础设施转为固定资产。	资产管理完全规范（4分），基本规范（3-2分），不合规（1-0分）。	5	资产管理规范。
	组织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3分），基本健全（2分），不健全（0分）；若单位欠缺个别制度的，可酌情按每制度扣1分。	3	缺乏建设管理制度，如合同支付管理制度、设计变更管理制度、工程签证管理制度、材料看样定板管理制度、工程合同管理制度等，在建设管理中不能依制度搞管理，目标管控制度力不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按规定执行了政府采购、招投	完全按制度执行（5分）基本执行（3分），未执行（0分）。其中：未按规定政府采购、招投标、投资评审的；项目管理出现严重问题的；发生较大等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扣30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标、投资评审、法人负责制、合同管理、质量监理等各项制度。			
		绩效监控情况	5	是否按当年度工作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	评价要点: ①是否有开展运行监控; ②相关措施是否有效。	根据项目实施监控情况酌情给分。	4	单位对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及时跟进，但未及时对项目的实施过程进行跟踪管理，未能及时发现项目所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督促整改。
产出	产出数量	各项目实际完成率	5	指项目年度 6 个子项的实际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满分	5	各项目均根据按照各村合同进度进行实施。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或购置)数与实际产出（或购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或购置)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验收合格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或购置）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得分=验收合格率*满分	4	现场踏勘过程中发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存在较多瑕疵，如地面不平整、雨后路面多处积水、工程物料存在浪费等情况。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或购置）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各单项工程按合同要求时限完成，得满分;若存在未按照合同及建设总体计划及时完成的，视情况扣分。	3	部分项目支出进度滞后，产出时效有待加强。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成本节约率≥10%（3分），≥5%（2分），≥3%（1分），低于3%（0分）。（根据实际情况酌情给分）	5	项目有明确的成本核算，资金支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日常成本费清晰，能实现有效控制与管理。
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人居环境	6	考核项目对环境的提升作用。	项目对人居环境提升的评价。	项目预期环境提升情况较好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6	从整体上看，项目的开展改善了农村居民环境，提升周边群众的生活质量，对区域的社会发展和人居环境建设有较大促进，该项目社会效益及环境效益显著。
	可持续影响效益	项目运营制度的健全性	6	考核项目建成后运营维护管理制度健全性情况。	根据项目日常维护情况及是否建立后期维护管理的长效机制情况进行评分。	项目后期长效机制健全的得3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4	一是根据现场踏勘过程中发现，项目日常维护措施有待提高，项目刚投入使用却发现存在工程质量瑕疵，维护措施有待加强。二是单位尚未针对项目制定后期运营管理制度，项目后期维护管养问题亟待解决。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采用调查问卷对企业、居民等相关人员进行问卷调查。	满意度达 90%以上，得 5 分；满意度小于 90%且大于等于 80%的得 4 分，满意度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的得 2.5 分，满意度小于 60%不得分	6	根据人居环境整治专项债项目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居民对专项债券（人居环境）项目建设综合效果基本满意。
合计			100				80.3	良